

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七年一月

宏源
清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旅文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30,349,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95.00%。公司股权集中，如果控股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为避免控股股东不当控制，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重大事项严格按照制度要求由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集体决策。考虑到股份公司规范运行时间较短，公司制度的执行情况尚需经过实践检验，公司存在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二、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

自然灾害、突发性群体事件、战争、社会治安恶化等不可抗力都会对旅游业的发展产生非常严重的不利影响。这些不可抗力可能会破坏旅游景区建筑物和景观，影响游客安全，游客出于安全考虑会降低出行意愿或改变出行路线。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项目等户外亲水类项目，对如气候等自然灾害反映敏感。比如，2014 年，在公司景区旅游旺季，即 6 月至 8 月期间，漂流场所所在地发生数次重大水灾，导致旅游区游客数量出现明显下滑，进而影响经营业绩。

三、季节性特征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项目等户外亲水类项目，受地理区位、气候条件和节假日安排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说，每年的 6 月至 9 月为景区旅游旺季，游客较多，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在此期间实现；每年的 10 月至次年 5 月为景区旅游淡季，游客稀少，公司营业收入少但人员工资、折旧摊销、景区维护等固定成本无法缩减，在这段期间经营业绩较差。

四、现金结算的风险

公司属旅游行业，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为提供景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等旅游服务，收入来源主要为漂流观光门票收入和水上乐园项目门票收入，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散客，现金结算为主要的结算方式。报告期内，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现金结算收入金额分别为1,226.97万元、1,666.20万元及549.6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6.43%、80.10%及78.48%。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现金管理，并且制定了严格的内控管理制度，且通过积极引入POS机收款模式、适当增加签约旅行社等方式降低现金结算的占比等。但散客现场现金买票无法避免，且如未来不能很好地执行公司制定的内控制度，公司仍然存在现金管理风险，甚至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性将可能无法得到高水平的保证，公司财务信息的可信赖程度将会大幅降低。

五、安全事故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景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业务。由于漂流及水上乐园项目对漂流设备和水上乐园设施的产品质量、人员操作等要求严格，具有一定的危险性。一旦景区相关设备出现问题、游客或工作人员操作不当，均有可能产生安全隐患，甚至引发游客伤亡的重大安全事故。

六、报告期内实行核定征收申报纳税的风险

公司自2014年8月起变更所得税征收缴纳方式，采用查账征收方式计缴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为25%。2014年8月以前，公司所得税采取核定征收，按照收入总额的3.7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2014年收入700.34万元，所得税费用为1.35万元，比照查账征收方式测算，所得税费用为0.00万元，税费差异金额为-1.35万元。

虽然公司变更征收方式均经税务局核定，且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5日取得贵州省修文县地方税务局三分局取得完税证明文件，证明公司在报告期间严格按照国家税收政策积极纳税，但是仍存在可能被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追缴实施查账征收以前年度税款及滞纳金的风险。

七、公司收入规模较小，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

旅游业是为游客提供游览、餐饮、购物、住宿、交通、文娱等不同业态的综合性行业。公司目前的经营业务主要集中于旅游景区经营管理，通过提供漂流观光和水上乐园服务获取门票收入，经营模式尚且单一，加之季节性等自然因素的影响，公司整体收入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00.34 万元、2,080.03 万元、2,051.13 万元。公司抵御市场风险和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较弱，如果发生客户流失或自然灾害等事件，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显著影响。

八、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 2014 年度经贵阳市国资委批准进行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即将公司未完工在建工程（酒店和温泉等）及减值损失、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以及对应的负债等剥离给旅文集团。剥离的目的系为提高公司资产利用率和投资收益率，优化资产结构。

本次剥离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是使公司账面资产减少了 290,934,757.06 元，账面负债减少了 296,043,595.43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了 5,108,838.37 元。

同时，剥离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减值损失使公司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了 5,108,838.37 元，即当期利润总额增加了 5,108,838.37 元，其他剥离对公司经营业绩没有直接影响；但因剥离的负债中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旅文集团代垫工程款，减少了公司对关联方资金的占用和依赖。

目录

声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III
二、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	III
三、季节性特征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III
四、现金结算的风险	IV
五、安全事故的风险	IV
六、报告期内实行核定征收申报纳税的风险	IV
七、公司收入规模较小，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	V
八、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V
释义	VI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简介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5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3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6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9
一、公司业务概述	19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1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25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33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8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3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2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53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3
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情况	54

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5
六、公司独立性情况	57
七、同业竞争情况	59
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61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61
十、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6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7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67
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83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88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99
五、重大债务	118
六、股东权益情况	122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22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33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3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3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4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3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9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3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0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2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14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5
第六节 附件	14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4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6
三、法律意见书	146
四、公司章程	14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4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46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贵阳旅文	指	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贵旅有限	指	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前身贵阳市修文神舟漂流有限公司、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
旅文集团	指	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旅文酒店	指	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瑞金酒店	指	贵阳瑞金酒店
白马峪	指	开阳县白马峪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红枫湖	指	贵阳红枫湖百花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高坡峡谷	指	贵阳高坡峡谷旅游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天河潭	指	贵州天河潭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旅文建设管理	指	贵阳旅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鑫东方文化	指	贵州鑫东方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瑞丰民族文化	指	贵阳瑞丰民族文化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岩古镇	指	贵阳青岩古镇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贵阳中旅	指	贵阳中国旅行社
贵阳市国资委	指	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发布，2013年12月30日修改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 、2016 年 1-9 月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3月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2月2日
注册资本：13,721万元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六屯乡桃源
邮编：550201
董事会秘书：任峰
所属行业：N78 公共设施管理业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N785 公园和游览景区管理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N7852 游览景区管理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主要业务：提供景区漂流、观光、水上乐园等旅游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07221959116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137,210,000 股
- 6、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规定：“第二十六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第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 冻结情况	挂牌时可转让 股份数量（股）
----	------	---------	---------	-----------------	-------------------

1	旅文集团	130,349,500	95.00	否	43,449,833
2	旅文酒店	6,860,500	5.00	否	2,286,833
合计		137,210,000	100.00	-	45,73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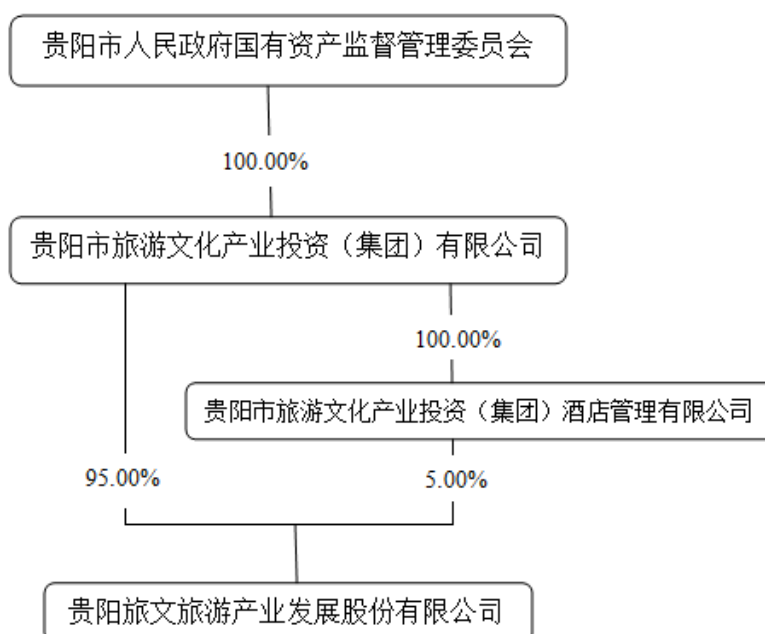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旅文集团持有公司 130,349,5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95.00%，系公司控股股东。旅文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1568840757XT
注册资本	965,084.5828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芦军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都匀路 89 号金利大厦商业写字楼及商铺第 A 幢 1 单元 26 层 7 号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章程、协议、申请书记载的经营范围：旅游文化广告，文化艺术服务，饭店（酒店）业、旅行社业、餐饮业、景区景点业、旅游交通业投资管理，旅游商品研发投资，旅游节庆、会展、体育赛事、休闲体育开发；旅游文化项目规划、建设、策划，旅游文化体育地产开发；网络艺术服务、文化休闲娱乐服务、其他文化服务；文化体育用品、设备及相关文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上经营项目，前置许可经营的除外）。
成立日期	2009 年 5 月 8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5 月 8 日至 2041 年 5 月 4 日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酒店、旅游景区、旅行社、广告公司及物业管理公司
股权结构	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00%。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贵阳市国资委。贵阳市国资委通过旅文集团控制公司 95.00%的股份，通过旅文酒店控制公司 5.00%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100.00%的股份。因此，贵阳市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旅文集团	130,349,500	95.00	境内国有法人
2	旅文酒店	6,860,500	5.00	境内国有法人
合计		137,210,000	100.00	--

公司全体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四）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旅文酒店系旅文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五）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 2 名法人股东均为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现有股东均适格。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1 年 3 月 5 日，贵阳市修文神舟漂流有限公司经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 万元，其中翁先明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以实物出资 16 万元，文玉凤以实物出资 50 万元。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5201232210049，经营范围：旅游开发（漂流必须经安全许可后才能经营）、种植、养殖。

2001 年 2 月 14 日，开阳鑫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鑫会验字（2001）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1 年 2 月 13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的全部出资 106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40 万元，实物资产 66 万元。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未依据公司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进行评估作价，仅在验资报告中记载“实物资产主要是神力面粉厂原料及产成品，经实地验证，基本相符”，存在一定瑕疵。为解决本次出资瑕疵以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瑕疵，旅文集团以 4,921 万元现金补足出资，详见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之“（八）出资瑕疵的解决”。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翁先明	560,000	52.83	货币、实物
2	文玉凤	500,000	47.17	实物
合计		1,060,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10 月 29 日，股东翁先明与张元亮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张元亮；文玉凤与张元亮、柯昌继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张元亮、柯昌继，转让价格均为每一元出资额作价一元人民币。其中，张元亮受让 954,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0%；柯昌继受让 106,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2 年 11 月 1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的议案。

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1	翁先明	张元亮	560,000	560,000
2	文玉凤	张元亮	394,000	394,000
3	文玉凤	柯昌继	106,000	106,000

注：上表中转让方与受让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元亮	954,000	90.00	货币、实物
2	柯昌继	106,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60,000	100.00	--

2002年11月14日，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更名及第一次增资

2008年11月22日，股东张元亮与有限公司签订《债转股协议》，约定张元亮以截至2008年11月22日的债权315万元转增注册资本315万元，上述债权系股东张元亮以自有资金补充有限公司经营资金所形成。

2008年11月30日，贵阳天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虹内验字[2008]78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11月22日，有限公司已与其股东张元亮就所欠债务转为股本签订转股协议。从转股之日起，张元亮不再享有315万元的债权人权益，转而享有股东权益。该用于转股的债务系张元亮于2003年7月31日至2006年4月3日期间借给公司的货币资金。截至2008年11月22日，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421万元，实收资本421万元。

2010年4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变更有限公司名称为“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并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60,000元增至4,210,000元，由股东张元亮以债转股方式出资3,150,000元。

2010年7月23日，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对上述事项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张元亮	4,104,000	97.48	货币、实物
2	柯昌继	106,000	2.52	货币
合计		4,210,000	100.00	--

本次债转股增资未履行评估程序，但根据贵阳市商业银行修文支行营业部于2008年10月22日出具的证明和银行询证回函，张元亮以315万元现金汇入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因此，股东张元亮对有限公司债权真实且已经履行主要义务。本次增资依法履行了除评估程序以外的全部内部和外部程序，并且出资已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股东张元亮已经实际交付315万元货币，本次债权出资未经评估作价不影响足额缴付出资的事实。为解决本次出资瑕疵以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瑕疵，旅文集团以4,921万元现金补足出资，详见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之“（八）出资瑕疵的解决”。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20日，股东张元亮、柯昌继分别与旅文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将各自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旅文集团。2011年10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的议案。

2011年12月30日，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北京亚超评估字[2011]0408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认定截至评估基准日（2011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753.78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7,820.4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937.50%。其中，主要增值原因如下：（1）固定资产评估增值15,236,377.03元，增值率394.44%，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中的大部分房屋建（构）筑物无账面值，企业申报账外资产纳入评估范围造成评估增值；（2）无形资产评估增值55,434,072.71元，增值率1,925.07%，主要原因是无形资产中的桃源河景区经营权无账面值，故评估增值。

为进一步推动地区旅游产业升级与发展，在综合考虑有限公司经营业绩、桃源河景区自然资源、知名度和美誉度等因素后，旅文集团决定收购有限公司。2012年1月6日，贵阳市国资委出具《市国资委关于对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的批复》，同意旅文集团以7,800万元收购公司张元亮持有的97.48%股权、柯昌继持有2.52%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旅文集团持有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1	张元亮	旅文集团	4,104,000	76,034,400
2	柯昌继	旅文集团	106,000	1,965,600

注：上表中转让方与受让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2年1月17日，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有限公司出于规范运作考虑，向当地税务局补交账外资产所涉税款，办理完房屋、建筑物产权证书，并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书》（北京亚超评估字[2011]04084号）将账外资产纳入财务报表体系内核算，借记“固定资产”，贷记“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旅文集团	4,210,000	100.00
合计		4,210,000	100.00

（五）有限公司第二次更名及第二次增资

2014年6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原名称“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变更为“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7月22日，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对上述事项变更登记。

2015年3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4,210,000元增至49,210,000元，其中，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45,000,000元。

2015年4月3日，贵阳市国资委出具《贵阳市国资委关于对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的批复》（筑国资复[2015]41号），同意有限公司将资本公积中的4,500万元转增为实收资本，增资后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从421万元增至4,921万元。

2015年3月31日，北京乾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乾贞验字（2015）第03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4,921万元，实收资本（股本）4,921万元。

2015年4月15日，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对上述事项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旅文集团	49,210,000	100.00
合 计		49,210,000	100.00

（六）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年3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49,210,000元增至137,210,000元。其中，由股东旅文集团以债转股方式出资88,000,000元。

2014年12月19日，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北京亚超评报字[2014]0410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认定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11月30日）所委托评估的债权人债权评估价值共计人民币88,210,213.52元，为应付旅文集团的债权88,210,213.52元。上述债权为股东向有限公司提供资金用于景区开发，主要义务已经履行，旅文集团与有限公司并未签署书面协议，也未约定利息。

2015年4月7日，贵阳市国资委出具《市国资委关于对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债转股的批复》（筑国资复[2015]42号），同意旅文集团对有限公司拥有的8800万元债权转为股权，实现对有限公司的增资；增资后，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从4,921万元增至13,721万元。

2015年4月20日，北京乾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乾贞验字（2015）第03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3,721.00万元，实收资本（股本）13,721.00万元。

2015年4月23日，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对上述事项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旅文集团	137,210,000	100.00
合 计		137,210,000	100.00

（七）股权划拨

2015年6月4日，旅文集团计划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下属全资子公司旅文酒店并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5年6月5日，旅文集团就上述股权划拨事项召开董事会，形成书面决议。同日，旅文酒店就上述股权划拨事项形成书面股东决定。

旅文集团在董事会后就无偿划转事项通知其债权人，并制订相应的债务处置方案，安排有限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审计。

2015年6月8日，北京乾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乾贞审字(2015)第706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为152,634,813.61元。

2015年6月10日，旅文集团与旅文酒店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旅文集团按照法定程序批准此次股权划拨事项并抄报贵阳市国资委。

2015年6月17日，贵阳市国资委出具《贵阳市国资委关于对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施股改相关事宜的批复》（筑国资复[2015]84号），同意旅文集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下属全资子公司旅文酒店。

旅文集团按照上述国资批复进行了股权划拨。2015年6月18日，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对上述事项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划拨完成后，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旅文集团	130,349,500	95.00
2	旅文酒店	6,860,500	5.00
合计		137,210,000	100.00

（八）出资瑕疵的解决

1、出资瑕疵的解决过程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作价66万元）未履行评估程序，仅在验资报告中记载“实物资产主要是神力面粉厂原料及产成品，经实地验证，基本相符”，存在一定瑕疵；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过程中，用于出资的债权（作价315万元）未履行评估程序，仅有贵阳市商业银行修文支行营业部于2008年10月22日出具的证明和银行询证回函，证实张元亮以315万元现金汇入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存在一定瑕疵；有限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4,500万元过程中，用于增资的资本公积主要来源于无形资产的评估增值，且此增值部分资产尚未终止确认或是全部摊销完成。为解决有限公司上述出资未经评估的瑕疵以及

出于财务计量谨慎性的考虑，旅文集团同意以 4,921 万元现金补足 2015 年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共计人民币 4,921 万元。贵阳市国资委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出具《市国资委关于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补足出资的批复》（筑国资复[2015]118 号）（以下简称“《市国资委补足出资的批复》”），同意旅文集团用自有资金补足出资 4,921 万元，以彻底解决有限公司历史上出资瑕疵问题。

2、解决出资瑕疵涉及的账务处理

（1）补足有限公司设立和第一次增资合计出资 421 万元的账务处理

2015 年 8 月，根据《市国资委补足出资的批复》，有限公司获得由旅文集团补足出资 421 万元，借记“货币资金”，贷记“资本公积”。

（2）补足 4,500 万元资本公积出资的账务处理

2012 年 1 月，旅文集团收购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有限公司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书》（北京亚超评估字[2011]04084 号）将其中的景区经营权按评估值入账，借记“无形资产”，贷记“资本公积”。

2015 年 4 月，有限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4,500 万元，并进行账务处理：借记“资本公积”，贷记“实收资本”。

2015 年 8 月，基于财务计量谨慎性考虑，有限公司红字冲回 2012 年景区经营权按评估值确认的“无形资产”和“资本公积”。

2015 年 8 月 25 日，根据《市国资委补足出资的批复》，有限公司获得由旅文集团补足出资 4,500 万元，借记“货币资金”，贷记“资本公积”。

（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7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取得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股份公司名称为“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12123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为 164,338,406.93 元。

2015 年 10 月 9 日，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北京亚超评报字[2015]04091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21,373.41 万元，高于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015 年 11 月 13 日，贵阳市国资委出具《市国资委关于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启动下属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批复》（筑国资复[2015]136号），同意贵旅有限以截至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164,338,406.93元折股设立股份公司，其中旅文集团持有股份13,034.95万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95%，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SS）；旅文酒店持有股份686.05万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5%，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SS）。净资产扣除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如股份公司在境内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上述国有股东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的证券账户应加注“SS”标识。

2015年11月13日，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a)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8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由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b)同意股份公司的名称为：“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c)同意以《审计报告》确认的有限公司净资产额164,338,406.93元按1:0.8349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13,721万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部分净资产27,128,406.93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d)同意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及其它一切权益、权利、义务，自有限公司变更登记为股份公司之日起由股份公司承继。

2015年11月2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筹）的发起人协议》，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相关重大事项作出明确约定。同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

2015年11月3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1207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8月31日，整体改制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整体变更后的总股本为人民币13,721万元，由有限公司原股东按照原比例持有，净资产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2日，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对上述事项变更登记。

至此，股份公司成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

1	旅文集团	130,349,500	95.00
2	旅文酒店	6,860,500	5.00
合 计		137,210,000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1、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

2014年10月20日，贵阳有限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聘请北京乾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本次剥离项目的专项审计单位。

2014年11月5日，北京乾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4年10月31日的拟剥离项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乾贞审字（2014）第7066号专项审计报告，审计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0月31日	项目	2014年10月31日
货币资金	145,262,557.02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6,899.82	应交税费	1,802.00
在建工程		其他应付款	276,041,793.43
其中：账面余额	150,724,138.59	与剥离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	-5,108,838.37
减值准备	5,108,838.37	--	--
账面净额	145,615,300.22	--	--
资产合计	290,934,757.06	负债及权益合计	290,934,757.06

贵阳有限董事会于2014年11月12日、贵阳有限股东会于2014年11月26日决议通过将经北京乾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乾贞审字（2014）第7066号）审计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未完工的酒店和温泉等项目对应的在建工程（含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等资产总额290,934,757.06元，以及与上述资产对应的负债及资产减值损失总额290,934,757.06元，作价0元整体剥离给旅文集团的议案。

2、重大资产重组国资批复

2014年12月1日，旅文集团向贵阳市国资委提出《关于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剥离的请示》（筑旅文呈[2014]117号），申请将经审计的货

币资金、其他应收款、未完工的酒店和温泉等项目对应的在建工程（含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等资产总额 290,934,757.06 元，以及与上述资产对应的负债及资产减值损失总额 290,934,757.06 元作价 0 元整体剥离给旅文集团。

2014 年 12 月 8 日，贵阳市国资委下发《贵阳市国资委关于对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剥离的批复》（筑国资复（2014）338 号）的文件，同意旅文集团的申请（筑旅文呈[2014]117 号）。

3、本次剥离资产总额及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剥离金额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金额	剥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金额比例(%)
资产总额	290,934,757.06	402,429,149.02	72.29
资产净额	-5,108,838.37	13,054,890.00	-39.13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本次剥离资产总额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12123 号）审计的资产总额之和；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本次剥离净资产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12123 号）审计的净资产之和。

4、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剥离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是使公司账面资产减少了 290,934,757.06 元，账面负债减少了 296,043,595.43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了 5,108,838.37 元。

同时，剥离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减值损失使公司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了 5,108,838.37 元，即当期利润总额增加了 5,108,838.37 元，其他剥离对公司经营业绩没有直接影响；但因剥离的负债中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旅文集团代垫工程款，减少了公司对关联方资金的占用和依赖。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1、朱勇先生，1971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共

贵州省委党校经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0年10月至1993年10月在贵阳市第六砂轮厂任统计员；1993年10月至1994年8月在贵州盛安酒店有限公司任客房部经理、总经理；1994年8月至2008年9月在贵州省冠洲宾馆任客房部经理、娱乐部经理、营销公关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在贵州省公路公司黔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企划发展部、交通厅项目公司办公室主任；2010年2月至2015年11月在旅文酒店任总经理；2009年9月至今在旅文集团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长，任期三年。

2、任峰先生，1964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大学物理专业，本科学历。1988年10月至1992年4月在贵阳红星拖拉机厂任片区经理；1992年4月至1995年10月在贵阳机械电子工业局工作；1995年10月至2003年12月在贵阳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贵阳乾诚宾馆任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副总经理、党支部委员；2003年12月至2006年3月在贵阳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化工轻工公司任副经理、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2006年3月至2008年6月在贵阳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8年6月至2009年12月在贵州省红枫湖旅游开发实业总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4年9月在红枫湖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在旅文集团任总经理助理；2014年9月至2015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

3、王涛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旅游高等专科学校财务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98年7月至1999年12月在遵义旅行社任导游、业务员；2000年3月至2007年12月在贵阳仙乐旅行社任导游、业务员；2008年5月至2009年9月在遵义雅丰苑购物中心任经理；2009年9月至2010年12月在海外旅游公司任导游、业务员；2011年1月至2012年4月在贵州百里杜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5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

4、麦海鸿先生，1980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商业高等专科学校现代饭店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2年1月至2011年9月在瑞金酒店任行管部质检主管、客房部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助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9月在白马峪任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11月在有

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酒店筹备组组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

5、马林先生，1984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2年5月在中国交建集团第二公路工程局西安萌兴工程公司任项目出纳、会计；2012年5月至2012年8月在华夏航空有限公司任会计；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在旅文集团任计划财务部会计；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黄雁女士，1970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大学哲学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9年5月在安顺地区药材公司财务部工作；1999年5月至2000年2月在国信寻呼安顺分公司财务部任会计主管、副经理；2000年2月至2008年1月在中国联通安顺分公司任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副经理；2008年1月至2009年4月在中国人寿保险贵州分公司任计划财务部总账会计；2009年4月至2014年9月在旅文集团任计划财务部副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计划财务部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文艺筑女士，1981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12年8月在贵州黄果树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处工作人员；2012年9月至2015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16年6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监事，任期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3、王卫国先生，1966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阳市第三砂轮厂技工学校，中专学历。1987年8月至1992年2月在贵阳市第三砂轮厂纱布分厂任销售科科员；1992年2月至1994年6月在贵阳磨料磨具工贸公司任销售部副经理；1994年6月至1996年7月在贵州省荔波县新寨煤矿任总调度兼生产科长；1996年7月至2001年10月自主经营冷饮店；2001年10月至2007年3月自主经营民族特色蜡染店；2007年3月至2011年6月在贵阳齐心煤矿设计公司任业务经理；2011年6月至2014年10月在旅文酒店工作；2014年10月至2015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物资部主管、物资部副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任峰先生，现任公司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中相关介绍。

2、王涛先生，现任公司副经理，任期三年。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中相关介绍。

3、麦海鸿先生，现任公司副经理，任期三年。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中相关介绍。

4、马林先生，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中相关介绍。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7,234.39	16,449.45	11,149.4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767.16	16,059.90	1,816.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767.16	16,059.90	1,816.37
每股净资产（元）	1.22	1.17	4.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	1.17	4.31
资产负债率（%）	2.71	2.37	83.71
流动比率（倍）	25.59	29.52	0.51
速动比率（倍）	17.98	29.21	0.50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51.13	2,080.03	700.34
净利润（万元）	707.26	522.53	-1,478.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07.26	522.53	-1,478.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92.75	442.81	-1,380.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92.75	442.81	-1,380.46
毛利率（%）	59.33	50.01	-36.10
净资产收益率（%）	4.31	6.58	-57.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3.61	5.57	-53.9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05	-3.5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05	-3.5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37.22	1242.66	151.50
存货周转率 (次)	8.95	13.64	2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969.57	632.72	-873.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7	0.05	-2.07

注：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梅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54038271
项目小组负责人	程云
项目小组成员	暨朝满、汪涵、李阳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负责人	林威
住所	上海市中山南路 969 号 606D 室
联系电话	021-31338388
传真	021-31338399
签字执业律师	张迅雷、杨敏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负责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联系电话	010-52805600
传真	010-52805601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荣前、刘永

评估事务所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应峰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1-2206
联系电话	0851-88335995
传真	0851-88335678
签字注册会计师	尹林、王世兰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述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景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业务。修文桃源河景区是公司投资打造的重点旅游景区，被列入贵州省“5个100工程”中全省“100个景区”，并于2014年4月29日成功通过全国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委员会审批，获得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荣誉称号。公司积极响应贵阳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搞好旅游资源开发，带动一方经济”的工作要求，投入大量资金对景区进行提升改造，以建设及经营漂流、观光、水上游乐、水疗、养生、会议、休闲、餐饮、娱乐、住宿等项目的综合旅游景区为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

修文桃源河景区气候宜人、降水充沛、水草丰茂，多种珍稀野生动植物遍布其中。景区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捷，距贵阳市区约30公里。每年7、8月份贵阳市公交公司都开通贵阳黔灵公园直达桃源河景区的专线交通班车，并联合市、县、乡（镇）相关职能部门，与20余家农家乐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让游客品银杏茶、尝银杏果炖鸡等纯天然绿色食品的同时，观桃源之美景，感山村之灵气，享环境之清幽。景区突出了游乐设施和自然生态环境的有机结合，既采用了现代化的游乐设施设备，又结合了桃源山村原有的自然古朴、生态特色。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1、修文桃源河景区“魔幻漂流”

漂流河道全长9.8公里，总落差192米，河水湍急，是漂流探险的绝佳场所。



“三道响”大瀑布位于桃源河峡谷中部，瀑布宽43米，高48米，分三级跌落，响声震天，故名“三道响”瀑布。漂流途经时，从瀑布顶上南侧山崖边开设

了 180 米长的“魔幻洞渠”、“峭壁引槽”、“架空滑道”飞跃至瀑布下游的峡谷，使游客在极度惊喜之中体验不一般的刺激。



2、修文桃源河景区“水上乐园”

桃源河景区“水上乐园”是公司斥巨资打造的贵州省最大的室外水上游乐园，是国家 AAAA 级景区——桃源河景区的又一精品旅游项目，既有惊险刺激的大喇叭滑道、竞速滑毯滑梯、螺旋滑道、大型冲浪池，又有激情温馨的大型水寨和主题宝贝儿童水城。“水上乐园”游乐设施配套齐全，老少皆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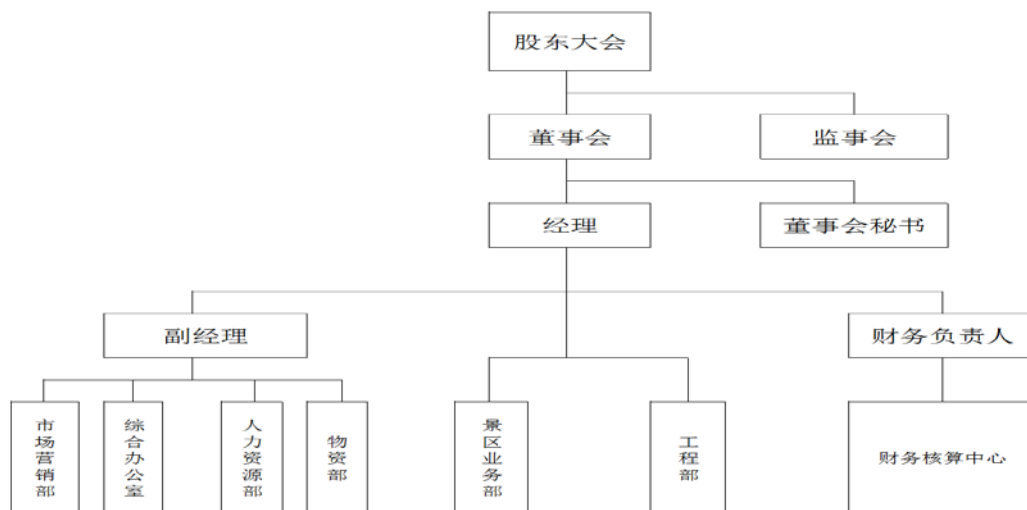
“水上乐园”主要的娱乐设施包括：

序号	娱乐设施名称	娱乐设施内容
----	--------	--------

1	大喇叭滑道	该设施让游客坐在特别设计的四叶草型浮圈里，从高处滑行到一个巨大的大喇叭型圆锥体里面，滑行过程中使游客产生被龙卷风吸进去的感觉，适合喜欢体验新鲜感受的游客。
2	竞速滑梯滑梯	该设施由4条各自独立、完全相同的滑道并列组成，4名游客各自选择一条滑道，从12米高的塔端进入，伏于滑梯上开始疾驰竞赛，经过加速、变速、缓冲，在开放式的滑道中体验跌宕起伏的滑行，尽享畅快淋漓的滑翔快感，适合喜欢挑战和刺激的年轻朋友。
3	螺旋滑道	该设施是一种较为缓和的滑道，比较平坦，需要借助滑圈，适合所有人群游玩。
4	大型冲浪池	冲浪池里波涛声、尖叫声融合为一，左转浪、右转浪、凸起浪、钻石浪、雁阵浪欢快登场，让游客在尽情欢笑中，聆听大海、拥抱大海、感受大海，与浪共舞、与水搏击。
5	大型水寨	作为最大的主题式水上游乐设备，大型水寨以各种不同的水滑道、喷泉、雨林、水玩具，形成了园内最大的玩水区，可供不同年龄段的游客尽情挥洒热情，无限亲近清澈水世界，特别适合孩子们嬉笑玩闹。
6	主题宝贝儿童水城	水城中有动物造型主题区、亲子乐园以及梦幻花园般的系列儿童组合滑梯，设有适合儿童和成人同乐的大、小型水上玩具。所有水上玩具造型生动可爱，选材安全可靠，并具有喷水特效设计。此外，还有各种童趣装饰，色彩缤纷，妙趣横生，娱乐与知识趣味完美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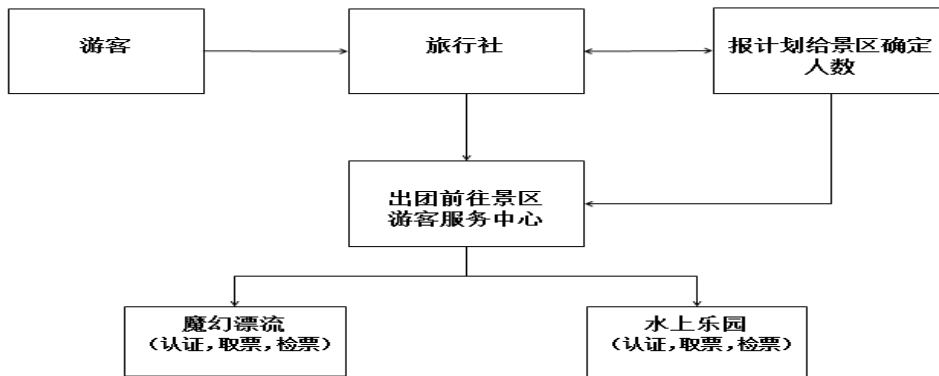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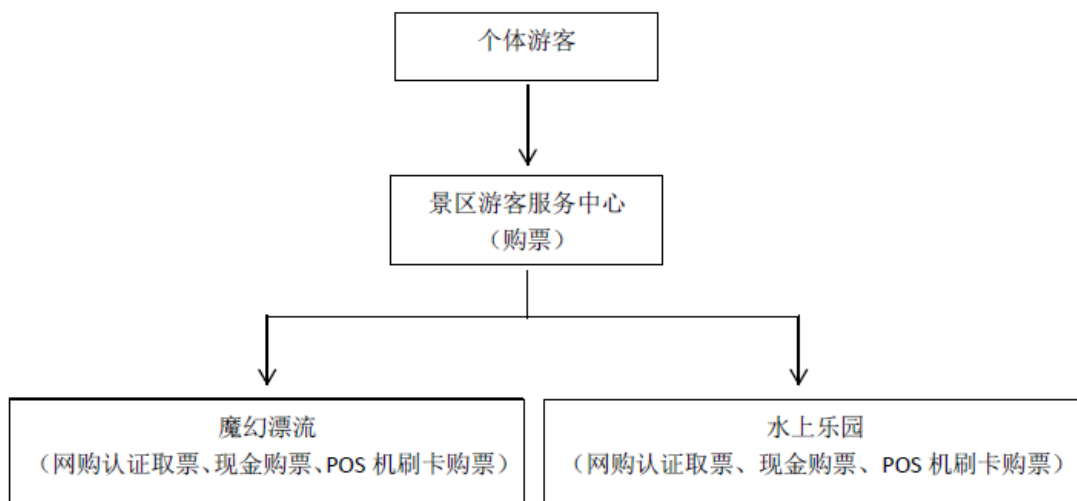


(二) 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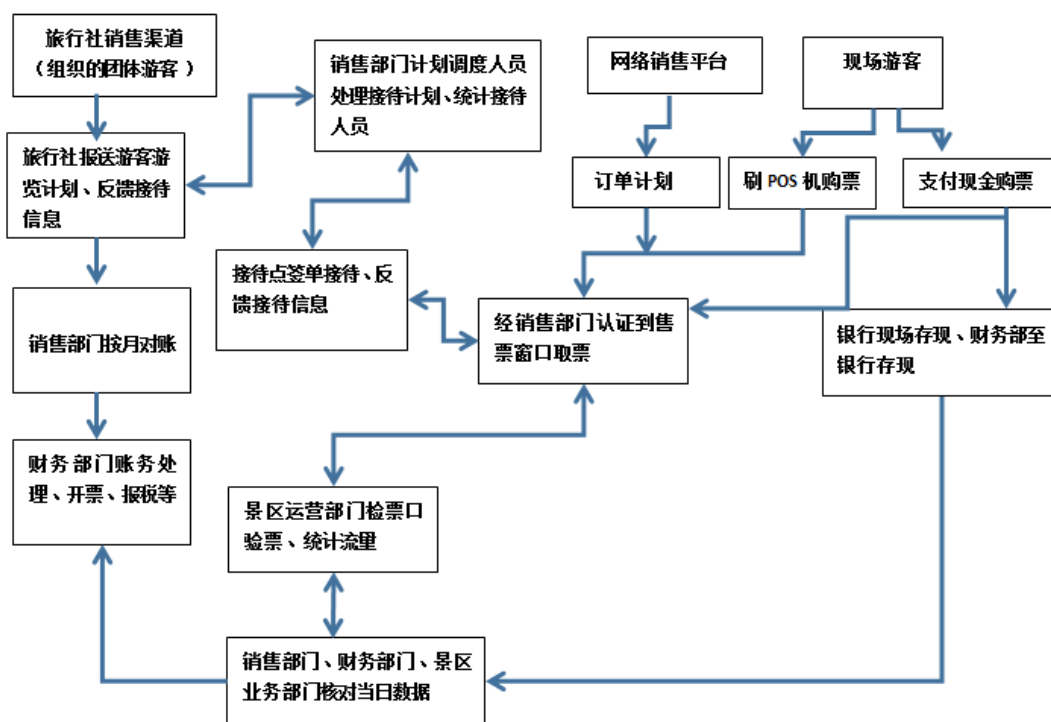
1、旅行社及网商接待流程



2、散客接待流程



(三) 公司旅游款结算及收入确认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景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业务，公司客户主要有

旅行社渠道商、网络销售平台商及散客。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根据旅游行业的特点，引进九天电子票务系统（以下简称“票务系统”）进行售票等日常业务管理，财务部引进用友软件进行财务核算，与之相适应。公司根据客户群体的不同建立了较为成熟的旅游款结算和收入确认模式，以保证公司旅游款结算的准确性和收入确认的完整性、及时性等。

目前，公司主要有以下两大类型的结算方式：

1、旅行社及网商的结算模式：

（1）公司通过与旅行社及网商签订购销合同构建代销渠道，以公司服务内容制定价格执行体系为基础进行报价，销售部门拟定的合同需要经合同预算部审核并经公司法律顾问及相关部门会签无误后方可签署。

（2）公司财务部门结合合同付款条款，核实旅行社或者网商团费已经支付情况，入账“预收款项”或冲减“应收账款”，同时通知销售部门各旅行社或者网商付款情况。

（3）团队游客由旅行社发计划到景区销售部门，销售部门下单通知接待；导游根据旅行社下发的四联单据和计划表交与景区工作人员确认信息；出票员与接待部工作人员对当日信息进行确认后，出票员留取红色单据并交财务部门售票人员核对后在票务系统进行处理，提供游客通过验票口凭据（手牌或者纸质票据）；每日营业结束后，售票人员填报营业日报表，并经销售部门及景区业务部门核对相关信息，核对无误后签字确认，转交财务部审核，财务部将日报表与票务系统平台当天出票数进行再次核对，审核无误后签字确认，并备查处理。

（4）销售部门汇总当月和财务部、景区业务部对当月各旅行社消费情况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编制当月旅行社消费情况汇总表；同时销售部门将当月旅行社消费情况汇总表于次月初和旅行社进行对账，对账无误后，将对账记录反馈至财务部，财务部根据当月的核对无误的消费金额及当月汇总的日报表开具营业税发票，并进行账务处理，确认收入及税金，同时冲减“预收款项”或挂账“应收账款”。公司营业成本采用实际成本归集并按月结转，营业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经营用材料等。目前公司营业成本没有也无法区分至散客和旅行社，从经营管理或报告使用效率来看，两者区分意义也不大，对公司利润的贡献主要区别在于门票售价。

2、散客结算模式：

(1) 个人游客到游客接待中心购票，接待人员引导游客前往售票窗口购票；出票点出票、收取现金（或 POS 机刷卡）并提供游客验票口凭据（手牌或纸票），对于个人游客，公司不签订文本形式的游览合同，公司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游览项目信息、游览须知、价格公示，并在纪念票的背面列示上述相关信息，作为对个人游客的邀约和承诺，接受行政管理部门和游客的公开监督。

一方面为降低现金结算占比，控制现金结算的风险；另一方面满足消费用多途径支付手段，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开始引用了银行联商务和农村信用社的 POS 机。

(2) 个人游客需要提供发票的，公司开具联网机打发票，本索要发票的游客以电子腕带或携带二维识别码信息的纸质门票（未经税务监制）作为游览凭证验证游览。公司报告期内使用九天票务系统作为景区票务管理系统，可以随时获取售票数据。

(3) 每日营业结束后，售票人员清点现金及 POS 机收银小票，资金主管与售票人员核对实际现金收款金额，并在移动 POS 机输入主管密码，打印当日结算收款明细统计小票，核对实际刷卡银行收款金额，再与票务系统进行核对，金额相符后填报营业日报表，日报表需经销售部门及景区业务部门、资金主管核对无误并签字确认，转交财务部审核，财务部将日报表与票务系统平台当天出票数进行再次核对，审核无误后签字确认。

同时，资金主管完成现金点验后通知财务负责人到场与银行及押运公司再次核对现金金额，签字确认后将现金装入银行提供的专用存款箱并贴上封条交押运公司，或公司直接缴存收款专户。

公司 2015 年起与修文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及贵州威振护运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公司开立修文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六屯联社桃源分社收款专户，每天收款 20 万元以上，由贵州威振护运有限公司提供封包式上门收款服务。对于低于 20 万元，则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资金主管一并于当天缴存收款专户。

出纳人员在移动 POS 机刷卡收款第二日，登录银联商务官网，进入查询账户，确认银联商务 POS 机收入收款金额，同时出纳去农村信用社打印银行打印流水，确认农村信用社 POS 机刷卡收入，并再次进行收入金额核对，查看是否及时入账，确保收入的准确性、及时性，控制收入风险。

(4) 当天财务部根据当月确认无误的营业日报表及现金存入银行的回单、POS

机收银小票等进行账务处理，确认收入。

(5) 公司月末结账前，财务部人员需要将当月报表收入与公司票务系统后台查询到的出票金额进行再次核对，将核对无误后的收入与收款专户当月银行对账单进行全面核对，以保证收入的完整性和真实性，确保资金的安全和规范运作，同时避免资金的体外循环。

(6) 月末，财务部门根据当月现金确认的收入计提流转税及附加，并于次月15日前申报缴纳。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资格

序号	业务许可资格(质)或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颁发或授予机构	发证日期/有效期
1	景区经营许可	-	修文县人民政府	2001.7.28/ 50年
2	漂流安全条件许可	修港监(2002)04号	修文县港航监督所	2002.4.25/ 长期
3	收费许可	修发改价[2015]8号	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5.5.22/ 2018.6.1
4	餐饮服务许可证	黔餐证字(2014)520123-000202号	修文县卫生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7.1/2 017.6.30
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25201230005836	修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6.6/2 021.6.5
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5201230005849	修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6.6/2 017.6.5
7	贵州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1232016098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	2016.9.30/ 2019.9.30

注：按相关规定，《餐饮服务许可证》已整合为第6项《食品经营许可证》，现已注销。

上述第1项景区经营许可系公司与修文县人民政府签订的《修文县桃源河景区旅游资源开发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享有在界定范围内独家开发经营旅游业的权利，包括景点设置权、招商引资权、享受优惠政策权、自主经营权。期限为50年，公司每年向修文县人民政府缴纳3,000元人民币的旅游资源有偿开发经营费，从第五年起，每年以500元人民币的数额递增，于每年第二季度前一次性交清。开发经营的界定范围为：修文县境内桃源河香巴房电站坝坎以下至开阳接界约13公里流域全程水域、岸线、景点(含月华山)。截至2016年9月30日，

该景区经营权的账面价值为 563,868.03 元。

2、2015 年 7 月 6 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共 7 项：


编号	设备种类	设备类别	设备品种	设备注册代码
游 D2 黔 A0001 (15)	大型游乐设施	水上游乐设施	水滑梯系列	6D205201232014050001
游 D2 黔 A0002 (15)	大型游乐设施	水上游乐设施	水滑梯系列	6D205201232014050002
游 D2 黔 A0003 (15)	大型游乐设施	水上游乐设施	水滑梯系列	6D205201232014050003
游 D2 黔 A0004 (15)	大型游乐设施	水上游乐设施	水滑梯系列	6D205201232014050004
游 D2 黔 A0005 (15)	大型游乐设施	水上游乐设施	水滑梯系列	6D205201232014050005
游 D2 黔 A0006 (15)	大型游乐设施	水上游乐设施	水滑梯系列	6D205201232014050008
游 D2 黔 A0007 (15)	大型游乐设施	水上游乐设施	水滑梯系列	6D205201232014050009

2016 年 6 月 15 日，上述 7 项设施通过水上游乐设施定期检验，检验机构为贵州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检验间隔时间为一年，检验依据为《游乐设施监督检验规程（试行）》（2002 年）。

（二）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已拥有的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申请并取得注册商标 1 项，该商标在财务上未予以资本化，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证号	取得方式	注册人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5292588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第 39 类	2009.6.28 至 2019.6.27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 6 项，对应的不动产权证书详见本节“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三）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之“2、不动产权证书”。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4,107,464.96 元。

（三）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主要是公司办公楼、水上乐园、起漂点服务中心等；机器设备主要为变压器、电锅炉等、运输设备主要是办公用车辆等；电子设备主要是办公用空调、电脑等。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65,367,665.93	6,213,147.88	54,996,727.01	84.13%
机器设备	668,357.00	153,819.73	514,537.27	76.99%
运输工具	1,151,991.00	525,674.70	626,316.30	54.37%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10,522,920.07	2,895,229.65	7,627,690.42	72.49%
合计	77,710,934.00	9,787,871.96	63,765,271.00	82.05%

2、不动产权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不动产权证书 25 项，具体如下：

序号	权证号码	座落	用途	权利性质	宗地面积/房屋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权利人
1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61号	六屯乡大寨村境内桃源河四号宿舍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集体宿舍	出让/其它	5663/19.84	2016.3.10	股份公司
2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62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库房1栋1-2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仓储	出让/杂货间	5663/50.70	2016.3.9	股份公司
3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63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境三号宿舍楼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集体宿舍	出让/其它	5663/83.20	2016.3.9	股份公司
4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64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六号宿舍楼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集体宿舍	出让/其它	5663/46.16	2016.3.9	股份公司
5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65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境宿舍楼1栋1-3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集体宿舍	出让/其它	5663/885.48	2016.3.10	股份公司

6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66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五号宿舍楼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集体宿舍	出让/其它	5663/41.70	2016.3.9	股份公司
7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67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二号宿舍楼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集体宿舍	出让/其它	5663/94.61	2016.3.9	股份公司
8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84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1栋、2栋及验票处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29.64	2016.11.14	股份公司
9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74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三栋、四栋及售票处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25	2016.11.14	股份公司
10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76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3栋、4栋及售票处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22.56	2016.11.14	股份公司
11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75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三栋、四栋及售票处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9.18	2016.11.14	股份公司
12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78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地块二值班室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55.13	2016.11.14	股份公司
13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77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游客接待中心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7356.0097/393.69	2016.11.14	股份公司
14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79号	六屯乡大寨村境内桃源河办公楼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533.76	2016.11.14	股份公司
15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80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1栋、2栋及验票处1栋2层2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77.28	2016.11.14	股份公司
16	黔(2016)修	修文县六屯	风景名	出让/	4593/77.28	2016.11.14	股份

	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81号	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1栋、2栋及验票处1栋1层1号	胜设施用地/旅游	自建房			公司
17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83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1栋、2栋及验票处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102.48	2016.11.14	股份公司
18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起漂点1栋、2栋及验票处1栋2层2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4593/102.48	2016.11.14	股份公司
19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82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小卖部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其他	出让/其它	5663/46.50	2016.3.10	股份公司
20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83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食堂1栋1-3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出让/其它	5663/874.80	2016.3.10	股份公司
21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0284号	修文县六屯乡独山村,大寨村厨1栋1层1号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经营	出让/其它	5663/73.04	2016.3.10	股份公司
22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07号	修文县扎佐镇六屯乡大寨村境内1层1号	其他商服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3123.16/1681.47	2016.12.2	股份公司
23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08号	修文县扎佐镇六屯乡大寨村境内1层1号	其他商服用地/旅游	出让/自建房	3123.16/1578.78	2016.12.2	股份公司
24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94号	修文县六屯镇桃源村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67	2016.11.15	股份公司
25	黔(2016)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792号	修文县六屯镇桃源村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2112.44	2016.11.15	股份公司

(四)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员工57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40岁及以上	22	38.60
30-39岁	18	31.58
18-29岁	17	29.82
合计	57	100.00

(2)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	21	36.84
专科	17	29.82
专科以下	19	33.34
合计	57	100.00

(3) 按岗位结构划分

部门人员	人数	占比(%)
管理类	16	28.07
技术类	2	3.51
财务类	4	7.02
行政后勤类	35	61.40
合计	57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无核心技术人员。

(五) 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安全生产情况

1、环境保护

(1) 认定依据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印发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等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和制革行业。公司

主要从事景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非生产型业务，不存在向环境排放重点控制的污染物的情形，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建设项目环保事项

① 漂流改建项目

2013年3月28日，修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关于对〈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修环评表复字【2013】8号），同意该项目在六屯乡建设。

2016年9月27日，贵州省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出具《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号：GZRSK-026（2016）），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或地方相应标准要求。

根据《贵州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表（试行）的通知》（黔环通[2016]162号）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9月27日在修文县环境保护局办理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手续，备案号为5520123-2016-06。

② 水上乐园项目

2014年3月31日，修文县环境保护局下发《关于对〈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诗意桃源生态旅游度假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修环评表复字【2014】21号），同意该项目在桃源镇三寨村建设，建设内容包括水上世界和翠堤银湾会议中心（已剥离至旅文集团）两部分。

2016年9月27日，贵州省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出具《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号：GZRSK-027（2016）），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或地方相应标准要求。

根据《贵州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表（试行）的通知》（黔环通[2016]162号）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9月27日在修文县环境保护局办理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手续，备案号为5520123-2016-07。

2016年9月30日，公司取得修文县环境保护局核发的《贵州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有效期：2016年9月30日至2019年9月30日）。

2016年10月8日，修文县生态文明建设局（加挂修文县环境保护局牌子）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30日经营期间遵守国家和地方法规的规定，未出现过重大污染事故，没有违法和受到环境行政处罚情况。

2、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公司采用的质量标准为GB19079《23项危险性大体育项目经营国家强制性标

准》和《桃源河水上乐园服务质量标准》等技术标准。

2015年7月6日,公司取得了共7项《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2016年6月15日,上述7项设施通过水上游乐设施定期检验,检验机构为贵州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2016年10月8日,修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3、安全生产

首先,公司水上乐园游乐设备是通过委托公开招投标选取合格施工单位安装完成,并于2015年6月19日通过贵州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的验收,取得《水上乐园设施验收检验报告》和《安全检验合格证》,达到运营条件后方投入试运营。

公司水上乐园项目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采购安装工程,公司通过委托招投标形式遴选施工单位,最终选取了广西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土建工程施工单位、广州大浪水上乐园设备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设备采购安装工程施工单位。委托公开招投标的基本流程是:公司委托招标代理人——招标代理人发布招标公告——投标单位购买标书并投递标书——成立招标评委会——开标并评标——中标结果公示。

土建工程施工单位广西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设备采购安装工程施工单位广州大浪水上乐园设备有限公司具备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颁发的《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水上乐园自开工至完工期间,施工组织得当,安全保卫措施及安全教育全数落实,施工人员安全意识到位,施工期间施工场区内秩序井然、无意外事故发生,未受到处罚。

其次,公司就游乐设备日常管理及维护制定了包括但不限于《水上乐园服务质量标准》、《水上乐园安全措施》、《水上乐园救援措施》、《水上乐园各项目操作流程》、《水上乐园安全管理制度》、《水上乐园管理制度》、《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就运行操作人员岗位职责、注意事项、安全操作工作流程、设备操作步骤、安全应急预案、服务规范细则、游乐设施日巡查表管理、游乐设施月巡查表管理、操作人员上岗证规定等有明确规定。同时,公司水上乐园负责人与公司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其中规定各部门负责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同

时对于安全考核期间、奖励措施和处罚措施等均有明确规定。公司水上乐园工作人员均需按照上述管理制度对全部游乐设施按时填写日巡查表和月巡查表，按日填报运营记录。

再次，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心支公司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修文县支公司签订《公众责任险保险单》以保障游客利益，同时适当地分散了公司可能出现的重大安全事故或人身安全的赔偿损失。

报告期内，因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游乐设备日常管理及维护制度，公司水上乐园自试运营以来，均未发生安全事故。

2016年10月8日，修文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30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也未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漂流观光收入，2015年度和2016年1-9月除漂流观光收入外，新增水上乐园项目收入。漂流与水上乐园项目以销售门票的形式获取收入。根据《旅游法》、《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定义及名录》及《贵州省省级风景名胜区定义及名录》，公司景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风景名胜区”，公司门票收费是严格按照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关于延长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桃源河漂流价格试行期的通知》（修发改价[2015]8号）执行，不存在擅自定价和违法违规乱收费情况，公司确认门票收入合法合规。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为游客提供货物打包服务收取的费用、向游客销售小商品取得的收入和餐饮收入等。

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738,037.75元、19,766,155.00元、6,768,570.00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6.23%、95.03%、96.65%。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更。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738,037.75	96.23	19,766,155.00	95.03	6,768,570.00	96.65
其他业务收入	773,240.64	3.77	1,034,145.50	4.97	234,873.00	3.35
合计	20,511,278.39	100.00	20,800,300.50	100.00	7,003,443.00	100.00

(二) 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修文桃源河旅游景区是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作为知名的旅游胜地，游客来自全国各地。公司客户较为分散，主要包括散客和旅行社组织的团体游客。公司客户消费金额差距较小，单一客户销售额较小，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情况。

2016年1-9月，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收入金额(元)	营业收入占比(%)
贵州云游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8,650.94	13.50
遵义雅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896.23	6.15
贵阳中旅	关联方	1,215,660.38	5.93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4,679.25	5.14
北京酷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188.68	4.01
合计	—	7,122,075.47	34.73

2015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收入金额(元)	营业收入占比(%)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2,530.00	18.57
贵阳中旅	关联方	299,960.00	1.44
贵州唯捷众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20.00	0.12
艏座国际娱乐会所	非关联方	10,250.00	0.05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75.00	0.03
合计	—	4,205,035.00	20.21

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收入金额(元)	营业收入占比(%)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3,370.00	15.33

旅文集团	关联方	434,000.00	6.20
贵州兰桂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70.00	0.36
贵州毅洪鑫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20.00	0.29
贵州大学	非关联方	14,530.00	0.21
合计	—	1,567,390.00	22.39

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4.73%、20.21%、22.39%，客户集中度相对较低。

（三）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景区漂流、观光和水上乐园。公司日常的经营性采购主要包括景区维护、汽车租赁以及少量存货。采购统计口径为采购的与计入成本直接相关的有形动产和服务，以反映公司开展各项经营活动时发生的成本支出。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2016年1-9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1	修文文化产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66,200.01	10.48
2	贵州黔途旅客运输有限公司	225,242.71	6.45
3	修文县地方海事处	206,850.00	5.92
4	贵阳市南明区联海个体电子商行	125,200.00	3.58
5	贵阳市南明区杨祯调味品批发部	75,360.60	2.16
合计	主要供应商合计	998,853.32	28.59
	2016年1-9月采购总额	3,494,223.03	100.00

2015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1	贵州好风光旅游巴士有限责任公司	423,400.00	10.54
2	修文县地方海事处	222,000.00	5.53
3	贵阳聚合化工有限公司	190,080.00	4.73
4	贵州泳装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142,802.25	3.56
5	贵阳市南明区康利个体食杂经营部	121,986.60	3.04
合计	主要供应商合计	1,100,268.85	27.39
	2015年度采购总额	4,016,794.87	100.00

2014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1	贵州黔东南海峽阳光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325,500.00	7.09
2	修文县地方海事处	248,700.00	5.42
3	东莞市江胜实业有限公司	133,961.00	2.92
4	东莞市百威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80,660.00	1.76
5	贵阳市保安服务总公司云岩分公司	66,500.00	1.45
合计	主要供应商合计	855,321.00	18.64
	2014年度采购总额	4,590,568.13	100.00

公司采购的商品或服务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比较分散，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大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1、公司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采购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6.6.1	修文文化产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摆渡车租车	345,000.00	履行完毕
2	2016.6.20	贵州黔途旅客运输有限公司	摆渡车租车	120,000.00	履行完毕
3	2016.5.19	修文县地方海事处	船舶检验	206,850.00	履行完毕
4	2015.5.27	贵阳市南明区联海个体电子商行	采购电子设备	125,200.00	履行完毕
5	2016.6.8	贵阳市南明区杨祯调味品批发部	采购干货、冻品及非食等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6	2015.5.11	贵州好风光旅游巴士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旅游客车	423,400.00	履行完毕
7	2015.5.10	修文县地方海事处	船舶检验	222,000.00	履行完毕
8	2015.5.24	贵阳聚合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固体二氧化氯、聚合氯化铝、硫酸铜、余氯检测试剂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9	2015.5.22	贵州泳装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泳衣裤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2015.4.7	贵阳市南明区康利个体食杂经营部	采购干货、冻品及非食等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1	2014. 5. 1	贵州黔东南海峽阳光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租赁旅游客车	325, 500. 00	履行完毕
12	2014. 5. 10	修文县地方海事处	漂流艇检验	248, 700. 00	履行完毕
13	2014. 6. 21	东莞市江胜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划水垫、皮筏	133, 961. 00	履行完毕
14	2014. 6. 21	东莞市百威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潜水料浮力衣	80, 660. 00	履行完毕
15	2014. 8. 6	贵阳市保安服务总公司云岩分公司	保安服务	66, 500. 00	履行完毕

2、公司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的客户群体包括散客和团队，团队主要由旅行社、公司、单位组织。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旅行社合同，销售收入金额 100 万元以上）如下：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销售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6. 6. 1	贵州云游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	贵阳区域市场开发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	2016. 6. 6	遵义雅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遵义区域市场开发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2016. 6. 1	贵阳中国旅行社	贵阳区域市场开发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2016. 6. 1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贵阳区域市场开发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5	2015. 7. 1	贵阳中国旅行社	桃源河景区门票销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2012. 10. 10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桃源河魔幻漂流景区专项营销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公司重大保险合同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修文县支公司签署《公众责任保险单》（保险单号：815012016520123000001），保险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1 日零时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4 时止，保险费为人民币 170,000.00 元，保险费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全额支付。累计赔偿限额 2,5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5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人身伤亡赔偿限额 6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心支公司签署《公众责任保险单》（保险单号：PZCG201552010216000002），保险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12 日零时至 2016 年 6 月 11 日 24 时止，共计 12 个月，保险费为人民币 90,000.00 元，保险费已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全额支付。累计赔偿限额 3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2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 6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4年6月11日，公司与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心支公司签署《公众责任险保险单》（保险单号：PZCG201452010216000002），保险期限为12个月，自2014年6月12日零时起至2015年6月11日二十四时止，保险费为人民币9万元，于保险合同签发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保险费。累计赔偿限额300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200万元，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30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合同已履行完毕。

4、公司借款及对外担保合同

2013年1月2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3年观水借字001号），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0,000元整，借款期限12个月。与此借款相关的抵押、保证、质押合同如下：

公司分别以其土地权证号为修国用（2011）第117号、修国用（2011）第118号、修国用（2011）第119号的自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3年观水抵字001号）；

旅文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3年观水保字001号）；

旅文集团以其出租富水北路35号房屋租金、护国路117号房屋租金作为质押物签署《质押合同》（编号：2013年观水质字001号）。

截至2014年2月7日，公司偿还清上述贷款，上述借款、抵押、保证、质押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贵阳市修文桃源河旅游景区，依托良好的自然环境、天然的气候优势，以“魔幻漂流”、“水上乐园”两个项目为主线实施经营与管理。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景区管理团队，凭借先进的行业管理经验与专业的营销宣传方案，在国家大力发展旅游业的政策背景下，充分利用各种关键资源要素，为游客提供安全、优质服务的同时获取稳定的收入和利润。

未来几年，公司将对景区进行提升和完善，致力于打造集漂流、观光、水上游乐、水疗、养生、会议、休闲、餐饮、娱乐、住宿等项目为一体的综合旅游景区。

（二）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结合传统采购模式、准时化采购模式、电子采购模式和自行采购模式，综合四种模式及时性、低成本性、高效性等优点，实现采购模式多元化发展。公司采购流程保持规范、高效、顺利运行，为公司运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物资保障和及时的物资补充。

（三）公司的营销模式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与景区特点，科学分析目标客户群，确定营销宣传重心，并结合当前网络多媒体平台多元化、拓展更新速度快、平台间交流互动频繁等特点，打造自有营销宣传平台，形成了网络购票与现场购票双模式营销。公司定期策划大型娱乐文化活动，为景区提供了良好的营销氛围与宣传支撑，加大了景区吸引力，在此过程中不断完善市场营销后台的细节对接，以保证营销流程的完整性、合理性、高效性。

（四）公司的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提供高品质旅游景点项目——桃源河“魔幻漂流”和“水上乐园”，结合优质营销策略以及高品质旅游服务，主要以“魔幻漂流门票和水上乐园门票收入为主、游客附带消费为辅”的模式实现盈利。

公司以规范的景区管理模式和完善的游客接待流程为基础，在保证景区“安全性、规范性、可玩性”的前提下，加大宣传力度，实现效益最大化。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将不断探索更先进、更完善的盈利模式，突破传统门票盈利，多方位发展景区旅游产业链，实现盈利模式多元化。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公共设施管理业”，行业分类代码为N78；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游览景区管理”，行业分类代码为N785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为“游览景区管理”，行业分类代码为N7852。

2、行业监管体制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

我国对旅游业的管理采取政府部门监管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旅游局是国务院主管旅游业的直属机构，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旅游局（委）是地方旅游业的主管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省、地（州、市）、县旅游局三级地方旅游行政管理体系，地方各级旅游局是当地旅游工作的行业归口管理部门，受同级地方政府和上一级旅游局的双重领导，以地方政府领导为主，负责辖区内的旅游行业管理工作。中国旅游协会是旅游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由中国旅游业的有关社团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组成的全国综合性的旅游行业协会。

资源类旅游项目涉及风景名胜、文物古迹、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等多种不同类型的资源范畴。按照现行的行政管理体制，旅游资源按不同属性，分别由建设、文物、林业、国土资源、旅游等有关主管部门归口管理。

公司涉及旅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3年10月01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9年06月01日
3	《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	国家旅游局	2012年04月16日
4	《旅游资源保护暂行办法》	国家旅游局	2007年09月04日
5	《旅游行政处罚办法》	国家旅游局	2013年05月12日
6	《贵州省旅游业管理条例》	贵州省人大常委会	1999年09月25日
7	《贵州省旅游条例》	贵州省人大常委会	2011年11月23日

公司涉及旅游行业相关的政策主要有：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日期	主要内容
1	《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业又好又快发展的意见》	2009年6月	适应旅游业由观光向休闲度假转变的发展趋势，着力开发滨海、温泉、湿地、会展、邮轮、养生康体、葡萄酒庄等高端产品，加快国家级和省级旅游度假区建设。根据财政收入增长情况和旅游发展需要，逐步增加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旅游企业利用荒山、荒坡、荒水、荒滩、荒岛和采矿塌陷区开发旅游项目。支持旅游大企业规模扩张。允许新建旅游企业注册资金分期注入，分批到位。旅游企业发生的符合规定的广告费支出，不超过当年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2	《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旅游业的意见》	2009年12月	提出明确发展目标：到2015年，我国旅游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国内旅游达到33亿人次，入境过夜旅游9,000万人次，出境旅游8,300万人次。旅游消费稳步增长，旅游消费相当于居民消费总量的10%。经济社会效益更加明显，旅游业总收入年均增长12%以上，旅游业增加值占全国GDP的比重提高到4.5%，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12%。旅游服务质量明显提高，市场秩序明显好转，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力争到2020年，我国旅游产业规模、质量、效益基本达到世界旅游强国水平。
3	《中国旅游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	2011年12月	未来五年中国政府将多策并举，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十二五期间，中国旅游业总收入年均增长率10%，到2015年达到2.3万亿元。
4	《关于金融支持旅游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2年2月	加快和改进旅游业金融服务，支持和促进旅游业加快发展。金融部门要高度重视，合理调配金融资源，创新金融工具和产品，抓住旅游业加快发展的战略机遇期，支持和推进旅游业科学发展和转型升级，把旅游业建设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支持旅游资源丰富、管理体制清晰、符合国家旅游发展战略和发行上市条件的旅游企业上市融资。
5	《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	2013年2月	提出国民旅游休闲发展目标：到2020年，职工带薪休假制度基本得到落实，城乡居民旅游休闲消费水平大幅增长，国民休闲质量显著提高，与小康社会相适应的现代国民旅游休闲体系基本形成。
6	《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4年8月	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主线，推动旅游产品向观光、休闲、度假并重转变，满足多样化、多层次的旅游消费需求；推动旅游开发向集约型转变，更加注重资源能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更加注重文化传承创新，实现可持续发展；推动旅游服务向优质服务转变，实现标准化和个性化服务的有机统一。到2020年，境内旅游总消费额达到5.5万亿元，城乡居民年人均出游4.5次，旅游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5%。
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5年本）	2015年5月	国家发改委将旅游业的“乡村旅游、生态旅游、森林旅游、工业旅游、体育旅游、红色旅游、民族风情游及其他旅游资源综合开发服务”、“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旅游信息服务”列为鼓励类产业。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的通知》	2016年2月	制定旅游市场综合监管责任清单，加强部门间对旅游市场违法违规信息沟通，强化联合执法协调监管的相关工作机制，提升综合监管效率和治理效果。完善旅游法律规范体系、健全完善旅游市场监管标准。
9	《国家旅游局关于旅游不文明行为记	2016年5月	中国游客在境内外旅游过程中发生的因违反境内外法律法规、公序良俗，造成严重社会不

	录管理暂行办法》		良影响的行为，纳入“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形成后，国务院旅游主管部门可将“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信息向社会公布。
10	《关于开展特色小镇培育工作的通知》	2016年7月	到2020年，培育1,000个左右各具特色、富有活力的休闲旅游、商贸物流、现代制造、教育科技、传统文化、美丽宜居等特色小镇，引领带动全国小城镇建设，不断提高建设水平和发展质量。

（二）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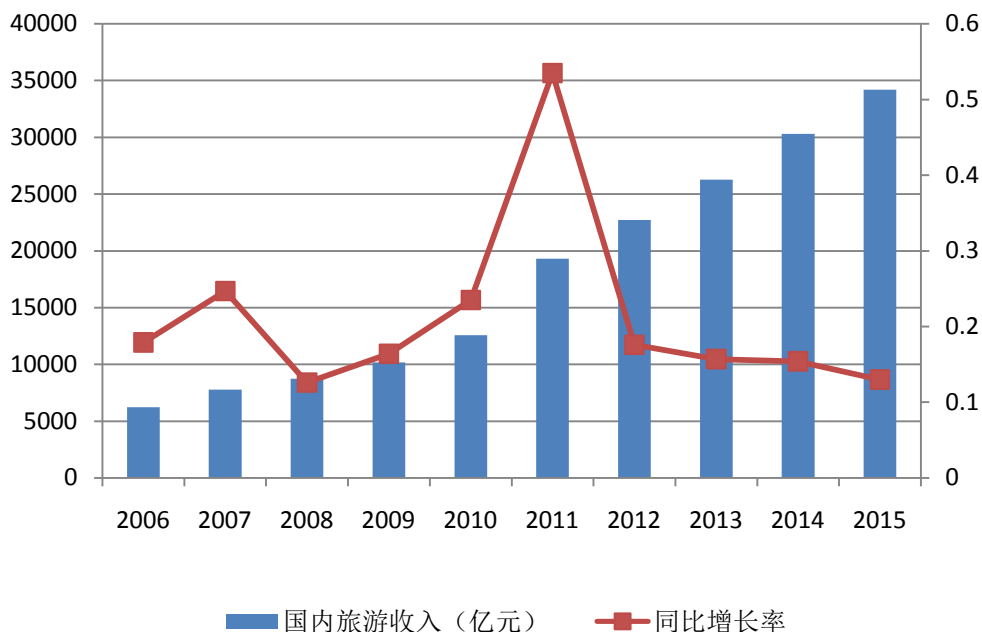
1、我国旅游行业发展概况

旅游业是当今世界发展最快、前景最广的新兴产业之一。旅游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对促进国民经济和整个社会的发展具有重大作用。我国拥有丰富的自然旅游资源和人文旅游资源。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旅游业发展迅猛，旅游资源的优势逐渐转化为现实的经济优势。从旅游市场格局来看，我国旅游业逐步实现了由入境旅游为主到入境旅游、国内旅游和出境旅游三种方式同步发展的转变。

根据国家旅游局发布的《2016年上半年旅游统计数据报告》，2016年上半年，我国旅游市场规模稳步扩大，继续领跑宏观经济：国内旅游 22.36 亿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 10.47%；入出境旅游 1.27 亿人次，增长 4.1%；上半年实现旅游总收入 2.25 万亿元，增长 12.4%。

下面的图表列示了近十年旅游业和国内生产总值的发展趋势，旅游业的发展速度均高于同期整体经济的发展速度。

2006-2015 年度我国国内旅游收入及增长率变动表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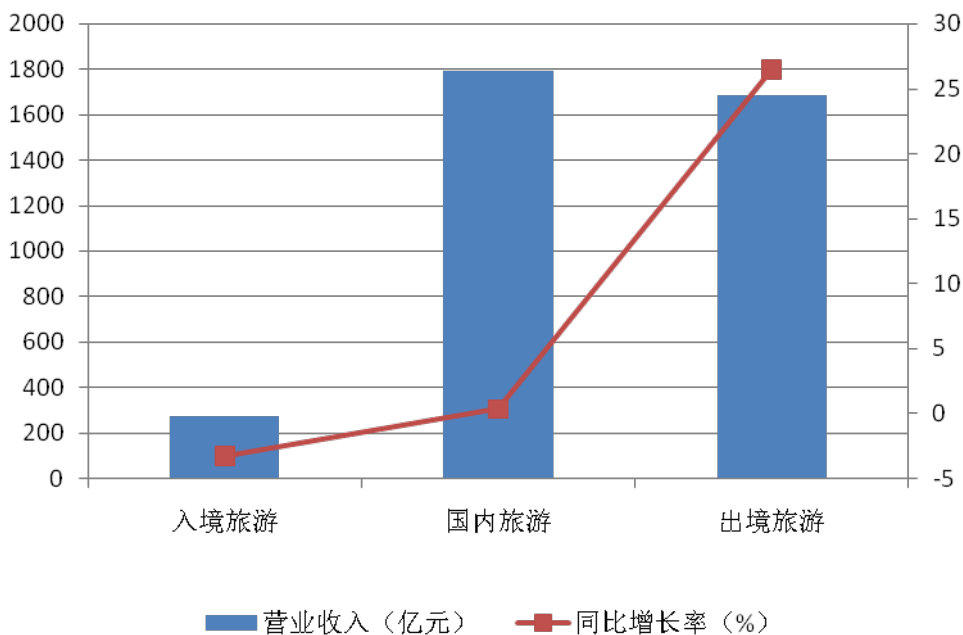
旅游业作为第三产业中的重要力量，相比其他产业，其发展过程中产生的地区差异由于自然地理因素的限制而更加显著。下表选取了部分地区 2015 年度旅行社数量、旅行社的经营业绩等统计数据，相比北上广以及沿海发达省市，西部地区的旅游业发展较为落后，但是旅游业是改善西部地区经济发展落后现状的重要途径和机遇，通过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业，帮助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脱贫致富。

地区	旅行社数量	国内旅游接待人次	旅游业务营业收入 (亿元)
江苏	2,160	21,181,564	339.88
浙江	2,028	15,661,165	245.99
广东	1,901	14,034,537	589.75
平均值	863	4,792,332	121.74
贵州	306	1,218,058	19.21
青海	238	503,850	8.14
宁夏	111	463,585	8.52

数据来源：国家旅游局

旅游市场按照招徕、组织和接待游客的住所地以及出行地的不同，可以划分为入境旅游、国内旅游和出境旅游。下图为 2015 年度全国旅行社营业收入及同比增长率，数据显示旅行社出境旅游收入的增长幅度较高、国内旅游收入与去年基本持平，这反映出国内旅游的常态化与自主化程度越来越高，游客更倾向于选择

旅行社具有相对专业优势的出境游服务。



数据来源：国家旅游局

影响大众选择出行目的地的主要因素包括收入、居住地、交通运输、闲暇时间、价值观、生活方式、景区知名度等，随着大众消费需求的提升，旅游的目的已不仅局限于观光游览，而是更多地注重以消遣娱乐、休憩疗养、放松身心为主的休闲度假，将旅游作为一种对苦闷生活的调剂方式。因此，旅游经营者单纯基于自然的恩惠而享有的竞争力将逐渐减弱，用心将景区打造为观光、休闲、娱乐于一体的综合消费体验才能挖掘旅游市场更大的潜力。

2、我国旅游景区业务概况

旅游景区作为传统旅游行业的支柱之一，是旅游活动的构成要件和旅游行为的产生动机，已成为城市名片和地方标志。目前全国范围内的旅游景区已有两万多家，各种新型景区不断涌现，旅游景区逐渐成为我国旅游产业的核心要素。我国旅游景区质量等级划分为五级，从高到低依次为AAAAA级、AAAA级、AAA级、AA级、A级，公司下属的贵阳市修文桃源河旅游景区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

中国旅游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旅游景区发展报告（2014）》显示，国内游客和入境游客对旅游景区服务质量评价的满意度指数分别为7.40和7.42，与2013年游客总体满意度指数7.49基本持平。旅游景区的游客主要分布在距离景区300公里以内范围内，比例为55%，选择游览观光作为主要旅游目的的游客数量占总游客数量的51%。

（三）行业市场容量及规模

旅游产业是我国战略性产业之一，具有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等优势。旅游产业是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世界发展最快的新兴产业之一。《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围绕小康社会建设和消费结构转型升级的要求，大力发展旅游、文化、体育和休闲娱乐等面向民生的服务业。当前国民经济处于转型升级之中，国家旅游局提出 2010 年至 2020 年是我国旅游产业发展的黄金时期，旅游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进一步提升。据统计，中等发达程度以上的国家旅游总收入占 GDP 的比重约为 10%，其中以旅游业为支柱或主导产业的国家旅游总收入占 GDP 的比重甚至超过 20%。我国旅游产业占 GDP 的比重较低，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旅游产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国民的旅游需求不断增加。由于旅游资源丰富，人口规模庞大，我国旅游业已逐步发展成集“食、住、行、游、购、娱”为一体的产业群。随着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升和城市化进程的持续加快，我国居民旅游潜力将加速释放，迎来黄金增长期。根据世界旅游组织预测，到 2020 年，我国国内旅游将达到 28 亿人次，居民平均出游率为 2 次/年，将成为全球最大的旅游市场。《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到 2020 年，境内旅游总消费额达到 5.5 万亿元，城乡居民年人均出游 4.5 次，旅游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将超过 5%。

综上，我国旅游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阔的市场。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旅游业受到经济发展水平、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的影响，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是旅游业发展的动力。如果国内经济发展速度放缓或停滞，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将受到不利影响，进而抑制居民的旅游消费需求，影响国内旅游市场；如果国外宏观经济环境恶化，将降低境外游客的购买力，抑制入境旅游消费意愿，从而影响我国入境游市场。因此，国内外经济环境的恶化会对我国旅游业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

自然灾害、突发性群体事件、战争、社会治安恶化等不可抗力都会对旅游业的发展产生非常严重的不利影响。这些不可抗力可能会破坏旅游景区建筑物和景

观，影响游客安全，游客出于安全考虑会降低出行意愿或改变出行路线。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旅游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已成为我国第三产业中重要的支柱产业。旅游业资源消耗低、行业进入壁垒低、投入资金少、综合效益好等特点，导致我国旅游企业数量持续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此外，旅游路线、旅游景区等旅游产品同质化现象越来越严重，市场竞争程度进一步加剧。

（五）影响旅游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旅游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

国民经济对旅游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促进作用。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经济结构转变和拉动内需政策的逐步实施，我国旅游业仍将保持快速增长，旅游总人次和旅游总收入将继续呈现增长态势，行业发展空间巨大。

（2）交通条件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

近年来，我国交通基础设施尤其是旅游景区周边的交通设施不断完善，国内外航班不断增加，城际铁路日渐增多，高速公路遍布全国各地，旅游目的地的易达性不断提高，游客出行更加便捷。国内交通条件和基础设施的持续改善促使旅游消费活动更加舒适和便捷，为我国旅游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行业扶持政策不断推出

近年来，我国政府部门不断出台旅游行业相关政策，将旅游业提升至拉动消费、调整产业结构、促进社会就业支柱产业的重要地位。

2009年12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指出，旅游业是战略性新兴产业，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要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2012年2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展改革委、旅游局、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等七部委联合发布《关于金融支持旅游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加强和改进旅游业金融服务，支持和促进旅游业加快发展，并明确提出“支持旅游资源丰富、管理体制清晰、符合国家旅游发展战略和发行上市条件的旅游企业上市融资”。2013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提出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旅游休闲需求，促进旅游休闲产业健康发展，推进具有中国特色的国民旅游休闲体系建设。

2、影响旅游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旅游行业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

旅游行业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是由行业自身特点决定的。旅游行业容易受到自然灾害、经济危机、流行性疾病和政治动荡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这些不可抗力会导致旅游消费需求下降，阻碍旅游行业发展。

(2) 旅游市场监管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目前国内旅游市场秩序和游客期待仍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现有的法律法规难以适应旅游业快速发展的要求、旅游企业经营和管理存在不规范情形、部分市场参与者诚信缺失、地区和行业壁垒依然存在、旅游监管部门执法不力等。

(六)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贵州省位于我国西南的东南部，拥有独特的地质地貌和奇特的自然生态景观。省内河流密布，丰富的水系孕育了独特而丰富的漂流旅游资源，为漂流产品的开发创造了良好的条件。目前全省已开发漂流河流 27 条，漂流总里程 353.3 公里，漂流点 60 多处。

公司竞争对手主要为贵州省内其他景区漂流，具体如下：

序号	竞争对手	优势	劣势
1	贵州南江大峡谷	配套齐全，交通方便	河道危险，不能调节水位，接待能力相对小
2	贵州镇远高过河漂流	依托镇远旅游区，接近湖南地区主要客源市场，有调节水库	距离中心城市较远，周边同类景区较多
3	贵州杉木河漂流	植被景观好，水质最好，开发最早，品牌知名度高	距离中心城市较远，河道较平缓，不能调节水位，周边同类景区较多
4	贵州黄平野洞河漂流景区	植被景观好，水质较好，最早的洞中漂流	距离中心城市较远，不能调节水位，周边同类景区较多
5	贵州黄平飞云大峡谷漂流	植被景观好，水质较好	距离中心城市较远，不能调节水位，周边同类景区较多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区位优势和资源优势

公司下属的桃源河景区位于贵阳市修文县六屯镇境内，距离修文县城 18 公里，贵阳城区 45 公里，距离贵遵高速扎佐出口 9 公里，距离即将开通的贵遵高速二线大木出口 6 公里，交通便捷，区位优势。公司拥有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贵阳市修文桃源河旅游景区，植被景观好，水质优良，在当地具有较强的景区资源优

势。

(2) 产品优势

公司在传统漂流项目基础上建成了“水上乐园”项目并投入使用，运营效果良好。景区有调节水库，相关配套设施齐全，接待能力大，流转速率高，平均运营成本低。

(3) 政府支持优势

公司各项建设持续获得政府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2014年7月10日，贵阳市财政局、贵阳市旅游产业发展委员会《关于下达2014年度旅游企业贷款贴息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筑财行[2014]65号），下达部分重点景区市级贷款贴息补助147万元，其中公司“桃源河景区升级改造项目建设”获得补助金额50万元，占比34.01%。2014年8月27日，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旅游局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100个旅游景区”项目建设奖励资金的通知》将奖励资金120万元下达给修文县财政局、旅游局（委），其中公司获得奖励资金70万元，占比58.33%。

(4) 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均在旅游行业从业多年，熟悉旅游景区业务，具有丰富的行业经营管理经验。公司依托自身景区资源优势设计旅游产品，通过优化内部资源整合可有效控制成本，提高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

3、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项目等户外亲水类项目，受地理区位、气候条件和节假日安排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说，每年的6月至9月为景区旅游旺季，游客较多，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在此期间实现；每年的10月至次年5月为景区旅游淡季，游客稀少，公司营业收入较少但人员工资、折旧摊销、景区维护等固定成本无法缩减，在这段期间经营业绩较差。

(七) 公司未来展望

旅游产业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具有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等优势。旅游产业是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世界发展最快的新兴产业之一。《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号）提出加快旅游业改革发展，是适应人民群众消费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必要要求，对于扩就业、增收入，推动中西部发展和贫困地区脱贫致富，促进经济

平稳增长和生态环境改善意义重大，对于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也具有重要作用。《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旅游业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70号）提出“十三五”旅游业发展的主要目标包括城乡居民出游人数年均增长10%左右，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11%以上，旅游直接投资年均增长14%以上。到2020年，旅游市场总规模达到67亿人次，旅游投资总额2万亿元，旅游业总收入达到7万亿元。全面提升以A级景区为代表的观光旅游产品，着力加强3A级以上景区建设，优化5A级景区布局。重点支持中西部地区观光旅游产品精品化发展。

为加快贵州生态文化旅游创新区建设，打造贵州旅游发展升级版，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旅游业转型发展，《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旅游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黔府发〔2014〕3号）提出从组织保障、财政支持、重点旅游项目建设用地、税收优惠、融资等多方面支持贵州旅游升级发展，并加快把贵州省建设成为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旅游目的地和休闲度假胜地。为充分发挥贵阳市生态旅游资源优势，进一步推动旅游业升级跨越发展，努力将贵阳市打造成为以生态和山地为特色的世界旅游名城，贵阳市委、市政府制定了《关于打造世界旅游名城的实施意见》，提出加快布局“两区两带八片”，建设旅游综合目的地的工作任务。“两区”，即打造青岩古镇—天河潭—花溪湿地公园（孔学堂）—大学城—高坡、桃源八寨—南江大峡谷两个南北呼应的国家5A级旅游景区，增强贵阳作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的核心竞争力和吸引力，公司经营的桃源河景区项目即位于桃源八寨的核心区域。

公司依托桃源河景区，目前主要从事观光漂流和水上乐园服务，除2014年公司主要漂流场所所在地发生数次重大水灾之外，2015年度、2016年1-9月营业毛利率分别为50.01%、59.33%，净利润分别为522.53万元、707.26万元，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好；2015年度、2016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32.72万元、969.57万元，公司以销售门票的方式获取收入，因此获取现金流能力较强。

公司期后收入、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获取现金流能力等期后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6年9月30日 (2016年1-9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60.15	2,051.13	2,080.03

营业利润（万元）	465.80	790.78	443.65
净利润（万元）	463.31	707.26	522.53
毛利率（%）	51.12	59.33	50.01
资产负债率（%）	2.48	2.71	2.37
流动比率（倍）	28.18	25.59	29.52
速动比率（倍）	27.95	25.38	29.2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注 2	37.22	1,242.66
存货周转率（次）	7.42	8.95	13.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07	0.06

注 1：上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引用数据未经审计；

注 2：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全部结清，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均为 0。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9 月）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公司各项指标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原因是基于公司目前开展的经营业务，经营业绩表现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每年的 6 月至 9 月为景区旅游旺季，游客较多，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在此期间实现；每年的 10 月至次年 5 月为景区旅游淡季，游客稀少，公司营业收入较少但人员工资、折旧摊销、景区维护等固定成本无法缩减，在这段期间经营业绩较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未经审计）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获取现金能力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基本持平；营运能力因公司所属行业特点，综合营运能力强，同时，公司股改后管理更加严格和规范，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全部结清，应收账款周转好转；因 2015 年新增水上乐园业务增加备货商品及低值易耗品，存货余额增加，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但是与公司基本业务是相吻合的。

综上，公司营业收入比较稳定，业务毛利率比较高且较为稳定，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公司流动资产充沛，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长期偿债能力均较好；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快，综合营运能力强；现金流量获取能力强。

为突破经营的季节性瓶颈、降低自然灾害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公司近期拟投资建设桃源河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提升打造建设项目，该项目包含的子项目有：观光小火车、玻璃滑道（空中漂流）、趣味拓展、主题公园等，项目规划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及内容
观光小火车	红籽滩至终漂点，红籽滩至水头寨部分沿目前既有景区道路设置，水头寨至终漂点火车站终点沿谷光一侧设置。
玻璃滑道（空中漂流）	位于中间点，三道响瀑布至红籽滩之间（长度约1公里），采用三个滑道。
趣味拓展	以中间点至水头寨区域为基地，开展趣味拓展及夏令营活动，设施包括高空拓展器材、场地拓展器材、安全装备器材、拓展工具包、趣味定向及基础配套设施、攀岩墙。
主题公园	主题设计定位、内外观包装、增加经营性设施设备、提升绿化水平

景区提升打造建设项目的建成可以提升整个景区的旅游品质，为游客提供多样化的户外体验，扩充景区的收入来源，逐渐消除经营项目对季节性因素的依赖，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及相应机构。有限公司设立初期，公司治理结构简单，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后期，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对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但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也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届次不清，两会的职责未能得到充分体现；未按期召开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工作未形成书面报告，监事的监督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等。但上述瑕疵均未对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015年11月28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初步建立起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协调的治理机制，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奠定了制度基础。

公司股东大会由2位法人股东组成，分别为旅文集团和旅文酒店；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分别为朱勇、任峰、王涛、马林、麦海鸿，其中朱勇为董事长；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分别为黄雁、文艺筑、王卫国，其中黄雁为监事会主席，王卫国为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由4名成员组成，其中任峰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涛、麦海鸿任副经理，马林任财务负责人。

公司设立了财务核算中心、人力资源部、物资部、市场营销部、工程部和景区业务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时期，由于相关人员对于法律法规了解程度不足，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例如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届次不清，两会的职责未能得到充分体现；未按期召开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工作未形成书面报告，监事的监督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等。但上述瑕疵未对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造成重大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有限公司设立初期，公司治理结构简单，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后期，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对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但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也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届次不清，两会的职责未能得到充分体现；未按期召开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工作未形成书面报告，监事的监督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等。但上述瑕疵均未对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三会治理机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同时还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同时聘请了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构成了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对公司事务必要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质询权，规定了重大事项的审批权限，同时明确制定了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条款，规范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行为；在制度设立方面确保了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而且，《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公司制定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详细规定，公司“三会”的运行严格依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运行。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人力资源管理规定、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等，基本覆盖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各个层面以及人、财、物管理和供产销等生产经营的各个层面，公司的各项管理规章是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这些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行，对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规范、完善的现代治理机制，公司重要决策及各机构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有效运行，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同时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情况

（一）股东大会

自股东大会制度建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规范运作。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	------	------

1	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11. 28
2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12. 23
3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5. 5
4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6. 13

(二) 董事会

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及时审议重大事项，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 11. 28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 12. 8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 1. 5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 4. 14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6. 11. 9

(三) 监事会

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 11. 28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 4. 14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 5. 26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 12. 15

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如下：

2014 年 4 月 21 日，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修工商处字[2014]33 号”《对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未经申请登记、擅自发布户外广告的处罚决定》，针对公司委托广告公司制作户外广告一幅，在修文县扎佐镇石竹村未经申

请登记、发布户外广告牌的行为，处以罚款人民币 5,000 元的处罚。公司接到处罚通知后积极补办登记手续，并于 2014 年 6 月 9 日缴纳罚款。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户外广告登记管理规定》第五条第一款的规定，但由于情节比较轻微，按照《户外广告登记管理规定》第十八条的规定，修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仅对公司作出罚款处罚。因此，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4 年 5 月 7 日，修文县卫生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修卫食药水罚字[2014]01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针对公司 2014 年 4 月 24 日生活饮用水未稍水余氯为 0g/L、总大肠菌群为 7MPN/100ml、耐热大肠菌群为 5MPN/100ml，不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T5750.4.12-2006)的情况，处罚如下：罚款人民币 3,000 元，同时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公司接到处罚通知后积极整改，并于 2014 年 5 月 28 日缴纳罚款。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由于情节比较轻微，修文县卫生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进行相应处罚。因此，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4 年 5 月 30 日，修文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出具“第 5201231300475836 号”《公安交通管理简易程序处罚决定书》，针对公司行政用车辆违反规定停放的行为，处以 150 元罚款。公司上述行为情节轻微，罚款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接到处罚通知后积极整改，并于处罚当日缴纳罚款。

根据修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上述违规行为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修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违规行为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注：2014 年 11 月 17 日，修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完成该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质量技术监督局三个部门的机构整合。）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报告期内因不规范行为受到相关行政机关罚款处罚，公司已及时整改、缴纳罚款，且相关行政机关已出具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亦发表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意见。因此，公司上述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

标准指引（试行）》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此之外，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合法拥有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机器设备、商标等相关资产的所有权，不存在资产被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员工 57 人，五险一金缴纳情况如下：

1、五险缴纳情况

类别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退休返聘员工人数	1	1	1	1	1
缴纳五险的员工人数	55	55	55	55	55
未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人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1	1	1	1	1
合计	57	57	57	57	57

2、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类别	住房公积金
----	-------

退休返聘员工人数	1
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人数	55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员工人数	1
合计	57

由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季节性特征，公司在旅游旺季会依据实际需求聘用附近村寨村民，并与其签署《季节性（临时工）用工协议》。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2014年、2015年临时工工资方案工资发放标准低于贵阳市非全日制最低工资标准；公司2016年聘用非全日制用工时，已将该工资标准提高至贵阳市非全日制最低工资标准。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2015年聘用临时工给付的工资标准不符合当地劳动部门的规定，存在一定瑕疵。针对上述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旅文集团出具书面承诺：“若未来公司因季节性临时用工工资问题发生任何劳动纠纷和争议，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条件同意并承担按照历年修文县对应的非全日制用工最低工资标准补发未支付的季节性临时用工工资差额部分以及劳动部门的行政罚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在持股5%以上股东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下设财务核算中心、人力资源部、物资部、市场营销部、工程部和景区业务部等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转。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贵阳市国资委根据贵阳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贵阳市人民政府所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并履行相关一系列职责，贵阳市国资委不从事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控股股东旅文集团系经贵阳市委、市政府批准，按照“**组建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旅游、文化等服务业投融资职能**”的要求成立。旅文集团主要从事酒店、旅游景区、旅行社、广告公司及物业管理公司的投资管理业务，与公司的桃源河景区漂流观光、水上乐园业务不会形成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投资贵阳旅文之外，旅文集团实际控制企业的情况如下：

序号	对外投资/实际控制的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旅文集团持股比例/控制情况
1	旅文酒店	酒店建设经营咨询、会展、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旅游产品销售	100%
2	红枫湖	红枫湖、百花湖景区的游船观光、民俗文化度假村业务	100%
3	白马峪	白马峪景区的温泉度假业务	100%
4	贵阳市美术广告公司	广告、装璜工程、摄影	100%
5	贵阳在路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设计、P2P应用 (注：已暂停营业)	100%
6	贵阳中旅	国内旅游、出入境旅游	
7	瑞金酒店	酒店客房租赁、餐饮及会议中心租赁	100%
8	高坡峡谷	高坡峡谷景区旅游文化项目策划、网络艺术咨询服务 (注：高坡峡谷景区正在规划建设中，尚未开展业务)	80%
9	天河潭	天河潭景区的喀斯特溶洞、瀑布景区游览	65%
10	旅文建设管理	仿古建筑工程的施工、工程项目投资、旅游文化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	100%
11	鑫东方文化	旅游文化投资及咨询服务	53.33%

12	瑞丰民族文化	股权投资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	93.71%
13	青岩古镇	青岩古镇景区经营与管理	60%

根据 2010 年 7 月 26 日贵阳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将瑞金酒店、贵阳中旅净资产注入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筑国资复[2010]133 号), 虽然由于离退休人员安置等历史遗留问题导致贵阳中旅尚未完成股权变更, 仍属于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 但是目前贵阳中旅管理人员均由旅文集团委派, 实际由旅文集团经营管理, 所以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认定旅文集团实际控制贵阳中旅。

旅文集团实际控制的旅文酒店、贵阳市美术广告公司、贵阳在路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贵阳中旅、瑞金酒店、旅文建设管理、鑫东方文化及瑞丰民族文化从事的经营业务均与股份公司不同, 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其他从事旅游景区业务的企业包括红枫湖、白马峪、高坡峡谷、天河潭及青岩古镇, 各自均在特定景区从事特定旅游项目, 无论是景区类型还是旅游项目内容, 上述企业的主营业务互不相同: 如红枫湖主要从事红枫湖、百花湖景区的游船观光和民俗文化度假村业务, 白马峪主要从事白马峪景区的温泉度假业务, 天河潭主要从事天河潭景区的喀斯特溶洞和瀑布景区游览业务。上述企业提供的服务内容差异化较大, 客户体验差异较大, 与公司的桃源河景区漂流观光和水上乐园业务完全不同, 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旅文集团于 2016 年 11 月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内容如下:

“本股东作为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 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本股东承诺如下:

1、本股东承诺本股东及其关联方,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 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

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委派人员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股东在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股东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间存在资金往来的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投资、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制度性规定。上述管理制度，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已披露的情形外，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董事长朱勇兼任控股股东旅文集团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黄雁任高坡峡谷监事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4年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如下：

董事会：朱勇（董事长）、黄雁、任峰

监事会：朱红茜（监事会主席）、孙曙光、林海（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刘宇（总经理）、王涛（副总经理）、黎明（副总经理）、汪月华（财务负责人）

2、2015年股改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如下：

董事会：朱勇（董事长）、黄雁、任峰、赵红向、黎明

监事会：朱红茜（监事会主席）、邓小月、王卫国（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任峰（总经理）、王涛（副总经理）、赵红向（总工程师）

3、2015年11月2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如下：

董事会：朱勇（董事长）、任峰、王涛、马林、麦海鸿

监事会：黄雁（监事会主席）、黄柳明、王卫国（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任峰（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涛（副经理）、马林（财务负责人）

4、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如下：

董事会：朱勇（董事长）、任峰、王涛、马林、麦海鸿

监事会：黄雁（监事会主席）、文艺筑、王卫国（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任峰（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涛（副经理）、麦海鸿（副经理）、马林（财务负责人）

综上所述，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由于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以及股份公司成立进行的人员调整，上述变动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1、2013年12月3日，LU LOUIS（卢路易）诉有限公司身体权纠纷一案：2014年7月14日，修文县人民法院追加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2014年10月2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修民初字第55号〕判决如下：“一、第三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公众责任保险责任

限额内赔付原告 LU LOUIS（卢路易）残疾赔偿金 60,453.42 元、护理费 6,466.03 元、营养费 3,000 元、鉴定费 1,300 元，共计人民币 71,219.45 元；二、驳回原告 LU LOUIS（卢路易）的其余诉讼请求。”上述赔偿金等款项已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支付完毕。

2、2015 年 5 月 15 日，张家星诉有限公司身体权纠纷一案：2015 年 10 月 25 日，《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修民初字第 618 号]判决如下：“一、第三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公众责任保险赔偿限额内赔付原告张家星医疗费、护理费、误工费、残疾赔偿金、住院伙食补助费、营养费、鉴定费、交通费、精神抚慰金共计人民币 75,861.95 元；二、驳回原告张家星的其余诉讼请求。”上述赔偿金等款项已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支付完毕。

3、2013 年 12 月 31 日，宋致红、宋致亮、黄伦碧、宋庆秀诉有限公司恢复土地原状纠纷一案：2014 年 4 月 9 日，《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修民初字第 98 号]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宋致红、宋致亮、黄伦碧、宋庆秀的诉讼请求。”

宋致红、宋致亮、黄伦碧、宋庆秀提起上诉。2014 年 6 月 5 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筑民二（商）终字第 493 号]判决如下：“一、撤销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2014）修民初字第 98 号民事判决；二、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害以宋庆苏为户主的农村承包土地项下大岩尖承包地；三、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起一个月之内将宋庆苏为户主的农村承包土地项下大岩尖承包地恢复原状。”

该案有争议的土地现为公司漂流河道旁边景区运输车辆专用车道的一段，宋致红等人认为公司未签订土地承包合同就占用了土地，因此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对所占土地恢复原状。实际上，公司与宋致红等人已签署土地承包合同并支付相关款项，且涉及的车道仅用于运送游客行李自河道起点至终点，公司完全可以放弃此段车道，简单绕行即可完成行李的运送。但是，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2014 年 8 月 28 日，公司根据新证据（公司与宋致红、宋致亮、黄伦碧、宋庆秀之间签署的土地承包合同）提起高院再审申请。2015 年 5 月 4 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黔高民申字第 39 号]裁定如下：“一、指令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二、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2015年12月28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筑民再终字第36号]判决如下:“一、撤销本院(2014)筑民二(商)终字第493号民事判决;二、维持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2014)修民初字第98号民事判决。原一审案件受理费30元,二审案件受理费60元,共计90元,由被申请人宋致红、宋致亮、黄伦碧、宋庆秀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根据上述判决,公司可继续依据原土地承包合同使用相关土地,该诉讼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可预见的保险索赔或诉讼事项:

(1) 游客张明贤(身份证号:52212119630620****)于2015年7月20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左肱骨上段骨折;游客于2015年7月30日出院,住院10天,医疗费为25,553.90元。游客需做第二次手术,要求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目前伤残等级鉴定委托函已邮寄给当事人,待伤残等级鉴定结果出来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2) 游客范鸿(身份证号:52010319891107****)于2015年8月16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L2左侧横突骨折;左足第五趾趾骨骨折;骶骨第五椎体骨折;颅脑外伤:脑震荡;全省多处软组织挫伤;游客于2015年10月10日出院,住院治疗55天,医疗费为45,234.22。游客要求做伤残等级鉴定后由保险公司理赔,但因其个人原因尚未进行伤残等级鉴定,经公司与当事人多次沟通确认,该游客仍要求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3) 游客曾广智(其父亲曾炯身份证号:52010319800123****)于2016年7月16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右肘关节后方一分裂壮骨密度影。经公司与当事人多次沟通确认,该游客要求得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4) 游客周静(身份证号:52012119871204****)于2016年7月24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腰椎外伤。经公司与当事人多次沟通确认,该游客要求得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5) 游客魏仁会(身份证号:51302119660501****)于2016年8月6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腰椎横骨骨折。游客于2016年8月6日入修文民生医院,2016年8月7日转入重庆市九龙坡区中医院接受治疗,2016年9月8日出院,住院治疗33天,医疗费用为13,156.52。经公司与当事人多次沟通确认,该游客要求得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6) 游客周海军(身份证号: 52250119751216****)于2016年8月18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 右脚骨折。目前尚未出院。经公司与当事人多次沟通确认, 该游客要求得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7) 游客张晓红(身份证号: 52011119661020****)于2016年8月18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 右关节骨折。经公司与当事人多次沟通确认, 该游客要求得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8) 游客刘英(身份证号 52010319631102****)于2016年8月21日因受伤可能发生保险索赔。伤情为: 胸椎骨折。目前尚未出院。经公司与当事人多次沟通确认, 该游客要求得做伤残等级鉴定后再由保险公司理赔。

上述游客受伤原因多为在漂流过程中为不顾个人安危和工作人员的劝阻违反规定作出危险举动而发生。根据公司统计, 景区每年平均发生三十起左右游客人身伤害事故, 主要为游客软组织挫伤和骨折, 未发生游客死亡事件。事故赔偿额大多低于1万元人民币, 少数赔偿额介于7万元至10万元。所有赔偿均由公司购买的公众责任险赔付。根据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心支公司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修文县支公司签订的公众责任险保险合同, 保险金额能够覆盖赔偿金额。

公司制定了《水上乐园安全管理制度》、《水上乐园水上救援措施》、《桃源河水上乐园服务质量标准》等安全制度, 在显要位置张贴安全告示, 每一艘漂流艇均配备2件救生衣、2个安全帽和一根竹竿, 安排专人监督、教育游客按照使用规则佩戴和使用救生衣、乘坐漂流艇; 公司聘请的护航员均通过考核, 并持证上岗, 降低了游客人身安全风险。此外, 贵州省贵阳市地方海事局在报告期内每年都对公司的漂流艇进行年度适航检查, 抽查的漂流艇均处于适航状态。公司水上乐园水滑梯系列设施均已张贴特种设备安全检验合格证, 并处于有效期内。

根据修文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0月8日出具的《证明》, 公司自2014年1月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也未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而受到修文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行政处罚。因此, 公司上述保险索赔或诉讼事项风险可控。

除此之外,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不存在其他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2015年以及2016年1-9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202203号）。

(二)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14年7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公司及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最近两年一期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3、经审计的两年一期审计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234,166.48	95,000,632.39	45,007,156.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102,289.46	--	33,477.00
预付款项	--	772,640.18	1,296,440.1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52,245.00	86,822.70	--
存货	852,430.88	1,011,271.55	513,716.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103,841,131.82	96,871,366.82	46,850,790.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3,765,271.00	63,973,277.97	20,447,089.93
在建工程	--	378,828.70	40,831,941.9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无形资产	4,716,749.66	3,270,827.77	3,364,050.8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56.18	219.25	51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502,776.84	67,623,153.69	64,643,601.03
资产总计	172,343,908.66	164,494,520.51	111,494,391.9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991,958.67	801,097.43	248,700.00
预收款项	28,480.00	95,330.00	2,729,907.00
应付职工薪酬	324,960.00	933,878.00	--
应交税费	2,650,689.32	276,714.32	8,588.6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2,235.72	1,174,507.02	89,698,467.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058,323.71	3,281,526.77	92,685,66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614,000.00	614,000.00	645,000.00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000.00	614,000.00	645,000.00
负债合计	4,672,323.71	3,895,526.77	93,330,663.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137,210,000.00	137,210,000.00	4,210,000.00
资本公积	27,128,406.93	27,128,406.93	18,890,905.27
盈余公积	--	--	950,364.30
未分配利润	3,333,178.02	-3,739,413.19	-5,887,541.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671,584.95	160,598,993.74	18,163,728.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2,343,908.66	164,494,520.51	111,494,391.96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511,278.39	20,800,300.50	7,003,443.00
减：营业成本	8,341,178.28	10,398,373.78	9,531,671.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857.03	706,961.70	376,528.99
销售费用	1,061,111.85	674,970.07	3,644,094.40
管理费用	3,282,786.12	4,832,678.26	3,347,637.78
财务费用	-255,614.32	-247,960.46	-283,186.73
资产减值损失	82,147.71	-1,196.00	4,156,259.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7,811.72	4,436,473.15	-13,769,562.97
加：营业外收入	1,566,776.68	1,232,052.21	22,100.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减：营业外支出	40,019.44	169,143.55	1,021,319.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34,568.96	5,499,381.81	-14,768,782.03

减：所得税费用	2,361,977.75	274,116.44	12,939.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72,591.21	5,225,265.37	-14,781,721.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72,591.21	5,225,265.37	-14,781,721.41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5	-3.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5	-3.51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72,591.21	5,225,265.37	-14,781,721.41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83,830.08	18,201,273.50	6,958,79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8,513.44	2,035,416.30	430,97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32,343.52	20,236,689.80	7,389,762.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1,509.04	3,655,226.48	4,375,334.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07,125.16	6,848,048.71	6,394,27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9,148.80	745,403.92	427,38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8,895.05	2,660,808.86	4,924,06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6,678.05	13,909,487.97	16,121,06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5,665.47	6,327,201.83	-8,731,30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5,961.30	5,138,958.16	34,508,37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45,101,757.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95,961.30	5,138,958.16	179,610,13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5,961.30	-5,138,958.16	-179,610,13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21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5,415.61	2,489,075.98	326,017,74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5,415.61	51,699,075.98	326,017,745.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1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1,585.69	2,893,844.03	108,520,08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1,585.69	2,893,844.03	118,640,08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170.08	48,805,231.95	207,377,66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66,465.91	49,993,475.62	19,036,229.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00,632.39	45,007,156.77	25,970,92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34,166.48	95,000,632.39	45,007,156.7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210,000.00	27,128,406.93	--	-3,739,413.19	160,598,99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37,210,000.00	27,128,406.93	--	-3,739,413.19	160,598,993.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7,072,591.21	7,072,591.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072,591.21	7,072,591.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	--	--	--	--	--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210,000.00	27,128,406.93	--	3,333,178.02	167,671,584.9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1)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10,000.00	18,890,905.27	950,364.30	-5,887,541.20	18,163,72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210,000.00	18,890,905.27	950,364.30	-5,887,541.20	18,163,72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00,000.00	8,237,501.66	-950,364.30	2,148,128.01	142,435,265.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225,265.37	5,225,265.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000,000.00	49,210,000.00	--	--	137,21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49,210,000.00	--	--	49,21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88,000,000.00	--	--	--	88,000,000.00
(三)利润分	--	--	--	--	--

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3. 其他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5,000,000.00	-40,972,498.34	-950,364.30	-3,077,137.36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4,027,501.66	-950,364.30	-3,077,137.36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210,000.00	27,128,406.93	--	-3,739,413.19	160,598,993.7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10,000.00	18,890,905.27	950,364.30	8,894,180.21	32,945,44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10,000.00	18,890,905.27	950,364.30	8,894,180.21	32,945,449.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4,781,721.41	-14,781,721.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4,781,721.41	-14,781,721.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	--	--	--	--	--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10,000.00	18,890,905.27	950,364.30	-5,887,541.20	18,163,728.37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

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单项测试，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00	1.00
一至二年	5.00	5.00
二至三年	10.00	10.00
三至四年	20.00	20.00
四至五年	50.00	50.00
五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

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转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7、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家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

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

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特许经营权	39年零9个月
软件	5年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2、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收入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

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公司提供的劳务收入为旅游服务收入，公司以给客户提供的旅游服务结束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59.33	50.01	-36.10
净资产收益率(%)	4.31	6.58	-57.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3.61	5.57	-53.93

1.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59.33%、50.01%及-36.10%。

2016年1-9月营业收入毛利率59.33%，较2015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50.01%，增长9.32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系公司每年的6月至9月为景区旅游旺季，游客较多，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在此期间实现；每年的10月至次年5月为景区旅游淡季，

游客稀少，公司营业收入少但人员工资、折旧摊销、景区维护等固定成本无法缩减，2015年1-9月营业收入毛利率为60.54%（未经审计）；2016年度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为51.12%（未经审计）。

2015年度、2014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49.49%、-36.10%，大幅波动，其原因为：①公司漂流业务旺季，即2014年6至8月公司主要漂流场所所在地发生数次重大水灾，暴雨导致公司漂流业务无法运营，收入直接减少；②因灾后修复，与收入相关的运营成本并没有因为收入下降同比例减少，2015年度、2014年度的营业成本分别为1,039.84万元、953.17万元，成本基本持平。综上所述原因导致2015年度、2014年度的营业毛利分别为978.29万元、-274.89万元，2015年度较2014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增长85.59个百分点。

2. 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31%、6.58%及-57.84%，报告期内，波动明显。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2016年1-9月较2015年度下降2.27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2015年度注册资本（股本）合计增加13,300.00万元，2016年1-9月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未发生变动，2016年1-9月、2015年度计算加权净资产时的加权重数不一致影响所致。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2015年度较2014年度上升64.42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2015年度正常运营净利润扭亏为盈、2015年末净资产大幅增长综合影响所致。其中公司净利润2015年度、2014年度分别为522.53万元、-1,478.17万元，2015年度较2014年度增长了135.35%，其大幅波动原因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公司净资产2015年末、2014年末分别为16,059.90万元、1,816.37万元，2015年末较2014年末增长了784.17%，其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有限公司2015年度两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合计金额13,300.00万元、2015年8月有限公司根据《市国资委补足出资的批复》获得由旅文集团补足出资421万元所致。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61%、5.57%及-53.93%。公司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与净资产收益率无较大差异，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

较小。

综上，剔除 2014 年特大水灾类似不可抗力灾害的影响外，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较稳定，业务毛利率比较高且较为稳定，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25.59	29.52	0.51
速动比率	25.38	29.21	0.50
资产负债率 (%)	2.71	2.37	83.71

1.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9 月末、2015 年末及 2014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25.59、29.52 及 0.51；速动比率分别为 **25.38**、29.21 及 0.50。公司 2016 年 9 月末、2015 年末基本持平，2014 年末明显偏低。

2016 年 9 月末、2015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4 年末明显偏高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 8 月其他应付股东款 8,800 万元转为股权，流动负债大幅下降；同时，收到股东货币资金补足前期出资额 4,921 万元，流动资产大幅上升。

2. 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9 月末、2015 年末及 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1%、2.37% 及 83.71%。2016 年 9 月末、2015 年末基本持平，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大幅下降。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其他应付股东款 8,800 万元转为股权，导致负债大幅下降；同时，收到公司股东货币资金补足前期出资额 4,921 万元，导致公司资产增加。

整体来看，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与公司业务是吻合的；公司流动资产充沛，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长期偿债能力均较好。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22	1,242.66	151.50
存货周转率	8.95	13.64	23.86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22、1,242.66 及 151.50。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门票收入，门票以现金结算

为主，应收账款结算方式较少，总体上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高。

2016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5年大幅下降，其主要原因系公司应收账款2016年9月末较2015年末账面价值增长所致，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10.22万元、0.00万元。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系其一、2016年团队收入增长，团队多为按月结算，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团队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7.02%、20.13%及15.33%；其二、9月份尚处于公司经营旺季，因此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2015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4年度大幅提升，主要原因系公司2014年度因水灾影响营业收入差异大，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2,080.03万元、700.34万元。

2. 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95、13.64及23.86。公司期末存货为经营用低值易耗品、景区内小卖铺备货商品。总体上公司存货余额小，存货周转率较高。

2016年1-9月、2015年度较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的原因系公司新增水上乐园业务增加备货商品及低值易耗品。

综上，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的波动，但与公司业务相吻合，而且总体营运状况良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5,665.47	6,327,201.83	-8,731,30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5,961.30	-5,138,958.16	-179,610,13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170.08	48,805,231.95	207,377,665.0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66,465.91	49,993,475.62	19,036,229.71

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969.57万元、632.72万元及-873.13万元。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门票收入，以现金结算为主，应收账款结算方式较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好。

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873.13万元，较2015年度、2016年

1-9月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受水灾影响，公司收入下降所致。

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3,289.60万元、-513.90万元及-17,961.01万元。

2016年1-9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于2016年9月投资定期整存整取业务3,000万元；2015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公司用于水上乐园的构建支出；2014年度投资活动的重大支出系经贵阳市国资委批复（筑国资复（2014）338号）剥离货币资金1.45亿。

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56.62万元、4,880.52万元及20,737.77万元。

公司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收到公司股东货币资金补足前期出资款4,921万元；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1,000万元，其余为取得关联方之间拆借款净额。

综上，公司现金流量充足，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7,072,591.21	5,225,265.37	-14,781,721.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147.71	-1,196.00	4,156,259.94
固定资产折旧	2,537,505.93	2,673,509.95	1,011,383.85
油气资产折耗	--		--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73,078.11	93,223.11	85,213.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		120,000.00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0,536.93	299.00	-51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58,840.67	-497,554.57	-228,368.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76,884.76	-49,545.70	13,137,227.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1,076.47	-1,116,799.33	-12,230,78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5,665.47	6,327,201.83	-8,731,303.57

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经审计净利润分别为707.26万元、

522.53 万元及-1,478.17 万元；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别为 969.57 万元、632.72 万元及-873.13 万元。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分类，其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9,738,037.75	96.23	19,766,155.00	95.03	6,768,570.00	96.65
其他业务收入	773,240.64	3.77	1,034,145.50	4.97	234,873.00	3.35
合计	20,511,278.39	100.00	20,800,300.50	100.00	7,003,443.00	100.00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6.23%、95.03%及 96.65%。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小，其他业务收入系为游客提供货物打包服务收取的费用、向游客销售小商品取得的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照收入来源分类，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漂流观光	16,845,792.46	82.13	14,991,509.00	72.07	6,768,570.00	96.65
水上乐园	2,892,245.29	14.10	4,774,646.00	22.95	--	--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9,738,037.75	96.23	19,766,155.00	95.03	6,768,570.00	96.65
打包收入	228,330.20	1.11	220,130.00	1.06	134,790.00	1.92
餐饮收入	113,549.06	0.55	333,818.50	1.60	--	--
小商品销售收入	225,050.03	1.10	353,917.00	1.70	20,943.00	0.30
其他	206,311.35	1.01	126,280.00	0.61	79,140.00	1.13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773,240.64	3.77	1,034,145.50	4.97	234,873.00	3.35

营业收入合计	20,511,278.39	100.00	20,800,300.50	100.00	7,003,443.00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为漂流观光收入；2016年1-9月、2015年度，除漂流门票观光外，新增水上乐园项目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为游客提供货物打包服务收取的费用、向游客销售小商品取得的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客户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1-9月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收入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贵州云游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8,650.94	13.50
遵义雅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896.23	6.15
贵阳中旅	关联方	1,215,660.38	5.93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4,679.25	5.14
北京酷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188.68	4.01
合计	—	7,122,075.48	34.73

单位：元

2015年度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收入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2,530.00	18.57
贵阳中旅	关联方	299,960.00	1.44
贵州唯捷众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20.00	0.12
艑座国际娱乐会所	非关联方	10,250.00	0.05
益海嘉里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75.00	0.03
合计	—	4,205,035.00	20.21

单位：元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收入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3,370.00	15.33
旅文集团	关联方	434,000.00	6.20
贵州兰桂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70.00	0.36
贵州毅洪鑫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20.00	0.29
贵州大学	非关联方	14,530.00	0.21
合计	—	1,567,390.00	22.39

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4.73%、20.21%、22.39%，大客户集中度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客户群体分布，其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散客	12,918,901.03	62.98	16,612,690.50	79.87	5,930,073.00	84.67
团队	7,592,377.36	37.02	4,187,610.00	20.13	1,073,370.00	15.33
合计	20,511,278.39	100.00	20,800,300.50	100.00	7,003,443.00	100.00

公司按客户群体分类，可以分为散客和团队。有关与散客和团队结算及收入确认流程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之“（三）公司旅游款结算及收入确认流程”。

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散客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2.98%、79.87%及84.67%；团队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7.02%、20.13%及15.33%。

报告期内，2015年度、2014年度散客与团队收入各自占比变动较小；相比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2016年1-9月散客与团队各自占比变动较大，其主要系：其一、相比散客，团队线路确定及景点的选择更稳定，有利于保证公司产值的实现；其二、目前公司业务较单一，尤其是漂流产品的垄断性较强，对渠道商的要求不高，但是公司后期拟推出的多样化产品，需要与渠道商的互动关系，因此，公司2016年开始加大渠道建设及团队的接待。2015年度、2014年度团队收入主要来自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2016年新增贵州云游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遵义雅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北京酷讯科技有限公司等团队；其三、散客多以现金结算为主，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现金管理，并且制定了严格的内控管理制度，但是现金结算仍属高风险领域，通过加大团队接待可以减少现金结算的占比，更便于控制现金结算的风险。综上所述因素影响导致公司2016年1-9月散客与团队各自占比较2015年度、2014年度变动较大。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模式未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符合风险报酬转移原则。

2、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营业成本分别为834.12万元、1,039.84万元及953.17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290,898.84	39.45	4,060,490.51	39.05	4,271,154.33	44.81
景区维护费	1,775,702.62	21.29	2,576,069.59	24.77	3,580,267.26	37.56
累计折旧	2,203,786.53	26.42	2,546,193.29	24.49	895,131.80	9.39
汽车费用	941,315.46	11.29	1,070,272.91	10.29	656,660.39	6.89
其他	129,474.83	1.55	145,347.48	1.40	128,457.81	1.35
合计	8,341,178.28	100.00	10,398,373.78	100.00	9,531,671.59	100.00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景区维护费及累计折旧，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上三项成本合计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87.16%、88.31%及91.76%。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0,511,278.39	20,800,300.50	197.00	7,003,443.00
营业成本	8,341,178.28	10,398,373.78	9.09	9,531,671.59
营业毛利	12,170,100.11	10,401,926.72	511.43	-2,528,228.59
营业利润	7,907,811.72	4,436,473.15	132.22	-13,769,562.97
利润总额	9,434,568.96	5,499,381.81	137.24	-14,768,782.03
净利润	7,072,591.21	5,225,265.37	135.35	-14,781,721.41

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51.13万元、2,080.03万元及700.34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790.78万元、443.65万元及-1,376.96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07.26万元、522.53万元及-1,478.17万元。

公司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说，每年的6月至9月为景区旅游旺季，游客较多，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在此期间实现；每年的10月至次年5月为景区旅游淡季，游客稀少，公司营业收入少但人员工资、折旧摊销等刚性成

本无法缩减，在这段期间经营业绩较差。因此，公司 2016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基本持平；2016 年 1-9 月营业成本较 2015 年度低；2016 年 1-9 月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较 2015 年度高。

2014 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较 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波动较大，主要系 2014 年水灾事件影响，具体影响如下：① 2014 年 6 月至 2014 年 8 月公司主要漂流场所所在地发生数次重大水灾，2014 年 7 月 16 日当地实属罕见的水灾影响尤为突出，水灾导致公司漂流观光业务无法运营；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漂流观光业务收入分别 1,499.15 万元及 676.86 万元；② 2015 年度新增水上乐园项目，2015 年水上乐园试运营收入为 477.46 万元；③ 因灾后修复，与收入相关的运营成本并没有因为收入下降而同比例减少，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039.84 万元、953.17 万元，成本基本持平，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毛利分别为 978.29 万元、-274.89 万元，营业收入毛利率增长 85.59 个百分点；④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期间费用小计分别为 525.97 万元、670.85 万元，2015 年度期间费用下降 144.89 万元，下降 21.60%，期间费用下降主要原因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综上所述导致 2015 年度、2014 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呈现大幅波动。

综上，2014 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度特大水灾影响所致，系自然灾害及季节性经营因素引起的，总体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呈现一定的波动，但其波动是与公司业务相吻合的。

同时，为突破自然灾害不可抗力及季节性经营对公司的影响，一方面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备的应急预案，实时掌握景区情况，桃源水库设施将提高公司应对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并采取了完善的保险制度，当不可抗力对景区产生重大影响时，最大限度地降低不可抗力对公司或游客造成的损失；另一方面，公司已积极探索、构建多元化发展模式，并拟开发项目包括观光小火车、趣味拓展、空中漂流、水上乐园扩建，以减轻季节性变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公司主要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	毛利额	毛利率 (%)	毛利额	毛利率 (%)
漂流观光	10,566,272.30	62.72	7,275,721.82	48.53	-2,748,902.59	-40.61

水上乐园	1,171,562.83	40.51	2,507,156.69	52.51	--	--
合计	11,737,835.13	59.47	9,782,878.51	49.49	-2,748,902.59	-40.61

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9.47%、49.49%及-40.61%，报告期内，呈现较大幅度的波动。

2016年1-9月主营业务毛利率59.47%，较2015年度毛利率49.49%，增长9.98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的季节性影响。

为剔除经营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将2016年1-9月、2015年1-9月（未经审计）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未经审计）	
	漂流观光	水上乐园	漂流观光	水上乐园
营业收入	16,845,792.46	2,892,245.29	14,979,147.00	4,774,006.00
营业成本	6,279,520.16	1,720,682.46	6,031,806.72	1,774,569.65
毛利额	10,566,272.30	1,171,562.83	8,947,340.28	2,999,436.35
毛利率（%）	62.72	40.51	59.73	62.83
主营业务毛利率（%）	59.47		60.48	

2016年1-9月、2015年1-9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9.47%、60.48%（未经审计），基本持平。

2016年1-9月、2015年1-9月的漂流观光毛利率分别为62.72%、59.73%（未经审计），呈现小幅增长的趋势，增长2.9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因天气原因导致经营天数不同、客户群体占比及客户群体定价不同综合影响所致，具体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天数（天）	122	99
漂流收入（万元）	1,684.58	1,497.91
其中：团队收入（万元）	685.34	355.16
漂流收入中团队收入占比（%）	40.68	23.71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973.80	1,975.32
漂流中团队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34.72	17.98

因天气影响经营天数的增加，导致漂流观光营业收入2016年1-9月较上年同期增长，毛利率上升；因漂流观光团队收入占比增加，团队定价较散客低（团队分阶段定价，一般为散客的5-7折），导致漂流毛利率下降。综上，因上述两个主要因素影响致漂流观光收入增加186.67万元，综合导致漂流观光毛利率的增长。

2016年1-9月、2015年1-9月的水上乐园毛利率分别为40.51%、62.83%（未经审计），下降22.32个百分点，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188.18万元，下降约39.42%；同时，因水上乐园主要成本包括职工薪酬、折旧摊销，景区维护等固定成本没法减少，成本基本不变，综合导致水上乐园毛利率大幅度下降。

公司2016年1-9月水上乐园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其一、公司水上乐园位于漂流河道的下游区，一般游客进入景区后先漂流观光至河道下游，再进入水上乐园游玩。2016年公司所处扎佐镇进行城镇地面改造市政施工，影响进入景区道路，造成车辆拥堵，游客至景区的路上耗时增加，以致漂流观光后没有足够时间游玩水上乐园项目；其二、2016年贵阳市乌当区同类型水上乐园项目正式营业，对于仅选择水上乐园项目的游客量造成了一定的竞争影响。

2015年度、2014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49.49%、-36.10%，大幅波动，其波动原因详见本节之“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之“（一）盈利能力分析”。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061,111.85	674,970.07	-81.48	3,644,094.40
管理费用	3,282,786.12	4,832,678.26	44.36	3,347,637.78
财务费用	-255,614.32	-247,960.46	12.44	-283,186.73
期间费用小计	4,088,283.65	5,259,687.87	-21.60	6,708,545.45
营业收入	20,511,278.39	20,800,300.50	197.00	7,003,443.00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5.17	3.25		52.03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6.00	23.23		47.80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25	-1.19		-4.0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合计值(%)	19.93	25.28		95.79

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5.17%、3.25%及52.0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宣传费	649,837.41	344,736.76	3,170,092.30
医疗费用	264,650.19	90,000.00	90,000.00
景区意外险	134,814.87	240,233.31	384,002.10
票付通软件摊销	11,809.38	--	--
合计	1,061,111.85	674,970.07	3,644,094.4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宣传费、景区意外险、医疗费用等。

2014年度，一方面因水灾事件，导致销售收入下降同时；另一方面，2014年度多以传统的楼宇广告、公交车广告、高杆广告、报纸媒体所占比例为主，相比新兴媒体如微信、微博、H5页面等宣传费用高。同时，公司申请AAAA景区相关费用，综上所述导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大，2014年度公司主要宣传费项目如下：

单位：元

服务单位	服务内容	发布时间	合同金额
贵阳中声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宣传片（行政支网、医疗支网、商超支网、酒店支网等）	2014.6.15至 2014.12.14	900,000.00
驰众广告有限公司	项目宣传广告（LCD楼宇液晶类广告媒体）	2014.4.14至 2015.01.18	850,000.00
贵阳创天公交车体网络联合广告有限公司	公交车体广告宣传（7、9、28、251路各1台）	2014.6.30至 2015.6.29	296,480.00
贵州大众广播传媒有限公司交通广播经营部	贵州交通广播电台FM95.2	2014.5.10至 2014.9.10	119,280.00
修文县龙场镇华艺装潢加工部	周边标牌制作	2014.3.12至 2014.10.20	103,793.00
合计			2,269,553.00

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6.00%、23.23%及47.80%。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002,316.47	3,710,339.16	1,835,740.03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590,877.31	671,775.90	934,218.20
折旧	333,719.40	127,316.66	116,252.05
办公费	271,483.27	107,424.28	220,247.10
差旅费	51,438.20	31,643.44	108,925.50
业务招待费	28,201.50	64,349.30	103,505.90
其他	4,749.97	119,829.52	28,749.00
合计	3,282,786.12	4,832,678.26	3,347,637.78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的薪酬、中介及咨询服务费、折旧

费用等。

公司管理费用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增加 148.50 万元，增长率为 44.36%，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职工薪酬增加的原因系：其一、公司 2014 年水灾影响导致 2014 年业绩指标未完成，年终奖金较 2015 年度少；其二、公司 2015 年改制，因关键管理人员增加导致工资总额增加；其三、公司 2015 年增加水上乐园，管理人员增加。综上导致职工薪酬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较大幅度的增长，与公司业务相吻合。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	--	120,000.00
减：利息收入	270,383.42	255,354.04	408,872.77
其他	14,769.10	7,393.58	5,686.04
合计	-255,614.32	-247,960.46	-283,186.7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等，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25%、-1.19%及-4.04%，除 2014 年水灾导致营业收入大幅下降，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占比较高外，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财务费用比较稳定，均仅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

（五）非经常性损益及投资收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0,000.00	1,200,000.0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42.76	-137,091.34	-999,219.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	--	--	--

目			
合计	1,526,757.24	1,062,908.66	-999,219.06
所得税影响数	381,704.67	265,727.17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5,052.57	797,181.49	-999,219.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27,523.28	4,428,083.87	-13,782,502.35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	16.19	15.26	6.76

报告期内，2016年1-9月、2015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155万元、120万元；2014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水灾导致公司漂流经营场所受损。

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16.19%、15.26%、6.76%，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小，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形成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变卖废料收入	--	--	22,100.14
政府补助	1,550,000.00	1,200,000.00	--
其他	16,776.68	32,052.21	--
合计	1,566,776.68	1,232,052.21	22,100.14

2016年1-9月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补助文件	金额
扶持基金	修文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贵州宏途航运能源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专项扶持有关事宜的函》（修府办函【2016】79号）	500,000.00
建设及贴息补助	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旅游局《关于下达2015年“100个旅游景区”项目建设奖励资金的通知》（黔财行【2015】58号）	500,000.00
贴息补助	贵阳市财政局、贵阳市旅游产业发展委员会《贵阳市财政局、贵阳市旅游产业发展委员会关于下达2015年度旅游企业贷款贴息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筑财行【2015】310号）	500,000.00
厕所建设补助资金	--	50,000.00
合计	--	1,550,000.00

2015年度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补助文件	金额
贴息补助	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旅游局《关于下达2014年“100个旅游景区”项目建设奖励资金的通知》（黔财行【2014】53号）	700,000.00
贴息补助	贵阳市财政局、贵阳市旅游产业发展委员会《贵阳市财政局、贵阳市旅游产业发展委员会关于下达2014年度旅游企业贷款	500,000.00

	贴息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筑财行【2014】65号）	
合计	--	1,2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损失	--	--	704,252.20
抗洪救灾支出	--	151,143.50	251,417.00
对外捐赠支出	--	--	35,000.00
对外赞助支出	--	10,000.00	17,000.00
赔款支出	--	--	500.00
罚款支出	--	--	8,150.00
其他	40,019.44	8,000.05	5,000.00
合计	40,019.44	169,143.55	1,021,319.20

2015年度、2014年度的抗洪救灾支出主要系因水灾导致河道受损治理支出、受损物修理支出等；2014年度的对外捐赠支出系公司支付的“三寨家庭困难捐赠款”支出，并取得由修文县六屯镇人民政府签发的《贵州省行政事业单位公益事业接受捐赠收据》；罚款明细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行为，无投资收益。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税率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值税	6%	--	--
营业税	--	3%	1-8月税率5% 9-12月税率3%
城建税	5%	5%	5%
城市教育费附加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2%
企业所得税	25%	25%	1-7月按营业收入的3.75% 8-12月应纳税所得额的25%

公司自2014年8月起变更所得税征收缴纳方式，采用查账征收方式计缴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为25%。2014年8月以前，公司所得税采取核定征收，按照收入总额的3.7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一)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13,304.00	100.00	11,014.54	1.00	1,102,289.46
其中：账龄组合	1,101,454.00	98.94	11,014.54	1.00	1,090,439.46
关联方组合	11,850.00	1.06	--	--	11,8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113,304.00	100.00	11,014.54	0.99	1,102,289.46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	--	--	--	--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550.00	100.00	2,073.00	5.83	33,477.00
其中：账龄组合	35,550.00	100.00	2,073.00	5.83	33,477.00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35,550.00	100.00	2,073.00	--	33,477.00

(2) 组合中，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6年9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00	1,101,454.00	100.00	11,014.54	1,090,439.46
合计	--	1,101,454.00	100.00	11,014.54	1,090,439.46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00	--	--	--	--
一至二年	5.00	29,640.00	83.38	1,482.00	28,158.00
二至三年	10.00	5,910.00	16.62	591.00	5,319.00
合计	--	35,550.00	100.00	2,073.00	33,477.00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10.23万元、0.00万元及3.35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0.64%、0.00%及0.03%，占比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主要核算旅行社等团队收入款项。

因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公司业务主要结算手段为现金，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较小。2016年9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2014年末呈现增长的原因系其一、2016年团队收入增长，团队多为按月结算，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团队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7.02%、20.13%及15.33%；其二、9月份尚为公司经营旺季，因此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截至2016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联	款项性质	账龄
遵义雅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781,040.00	70.16	非关联方	门票款	1年以内
贵州云游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	286,790.00	25.76	非关联方	门票款	1年以内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04.00	1.81	非关联方	门票款	1年以内
同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3,520.00	1.21	非关联方	门票款	1年以内
贵阳中旅	11,850.00	1.06	关联方	门票款	1年以内
合计	1,113,304.00	100.00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联	款项性质	账龄
修文县国土资源局	12,000.00	33.76	非关联方	门票款	1至2年
修文县生态文明局	9,840.00	27.68	非关联方	门票款	1至2年
王才富	5,040.00	14.18	非关联方	门票款	1至2年
修文县环保局	2,730.00	7.68	非关联方	门票款	2至3年
修文县龙场财政所	2,000.00	5.63	非关联方	门票款	2至3年
合计	31,610.00	88.93		—	—

截至2016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详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255.17	100.00	72,010.17	9.94	652,245.00
其中：账龄组合	724,255.17	100.00	72,010.17	9.94	652,24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24,255.17	100.00	72,010.17	9.94	652,245.00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699.70	100.00	877.00	1.00	86,822.70
其中：账龄组合	87,699.70	100.00	877.00	1.00	86,822.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7,699.70	100.00	877.00	1.00	86,822.70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	--	--	--	--

(2) 组合中，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6年9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00	4,614.99	0.64	46.15	4,568.84
一至二年	5.00	-	--	--	--
二至三年	10.00	719,640.18	99.36	71,964.02	647,676.16
合计	--	724,255.17	100.00	72,010.17	652,245.00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00	87,699.70	100.00	877.00	86,822.70
合计	--	87,699.70	100.00	877.00	86,822.70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65.22万元、8.68万元及0.00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38%、0.05%及0.00%，占比低。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员工备用金及土地款保证金等。

公司备用金分日常备用金和专项备用金两种。其中，日常备用金，一般是采购部门零星采购借支以及办公室车辆管理人员借支；专项备用金，属于出差之类时借支。公司已制定备用金管理制度，每笔备用金均需经员工申请、所在部门主管、财务部负责人审批后方可借支，公司要求员工及时清理备用金，公司已按照备用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修文县财政局	719,640.18	99.35	非关联关系	土地款保证	2-3年

				金	
张凡	2,000.00	0.28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徐光华	1,500.00	0.21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朱红茜	606.79	0.08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许桂	500.00	0.07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724,246.97	99.99	--	--	--

修文县财政局土地款保证金系公司2014年1月支付给当地财务局有关水上乐园经营场所所在地块土地款保证金，详见本节之“（一）应收款项”之预付款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李树元	28,000.00	31.93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王卫国	24,996.67	28.50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方和煜	20,000.00	22.81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蒙刚	3,000.00	3.42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杨建华	2,378.00	2.71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78,374.67	89.37	--	--	--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	--	50,000.00	6.47	1,289,640.18	99.48
一至二年	--	--	719,640.18	93.14	6,800.00	0.52
二至三年	--	--	3,000.00	0.39	--	--
合计	--	--	772,640.18	100.00	1,296,440.18	100.00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0.00万元、77.26万元及129.64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00%、0.47%及1.16%，占比低。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工程款，报告期末，随着工程完工并完成结算，工程款全部结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修文县财政局	719,640.18	93.14	非关联方	土地款保证金	1-2年
贵州智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6.47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年以内
贵州万华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0.39	非关联方	软件款	2-3年
合计	772,640.18	100.00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修文县财政局	719,640.18	55.52	非关联方	土地款保证金	1年以内
四川雷诺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00	42.42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年以内
徐乾又	20,000.00	1.54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年以内
贵阳金钥匙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	0.29	非关联方	服务款	1至2年
贵州万华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0.23	非关联方	服务款	1至2年
合计	1,296,440.18	100.00	—	—	—

2015年末、2014年末预付修文县财政局土地款保证金71.96万元，系公司2014年1月支付给当地财务局有关水上乐园经营场所所在地块土地款保证金。2016年8月，公司通过招拍挂取得该地块，支付全部土地转让款151.90万元，2014年预付土地款保证金需修文县财政局经审计后方可退回，公司于2016年8月挂账“其他应收款”处理，详见本节之“（一）应收款项”之其他应收款。

截至2016年9月30日，预付款项中不含应收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二）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库存商品	206,644.20	24.24	332,683.23	32.90	237,335.66	46.20
低值易耗品	645,786.68	75.76	678,588.32	67.10	276,381.32	53.80
合计	852,430.88	100.00	1,011,271.55	100.00	513,716.98	100.00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85.24万元、101.13万元及51.37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49%、0.61%及0.46%，占比低。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公司经营用低值易耗品、景区内小卖

铺备货商品。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期末存货的实际状况，未发现存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其他流动资产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3,000.00万元、0.00万元及0.00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7.41%、0.00%及0.00%。2016年9月末其他流动资金系公司于2016年9月23日在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云支行开立单位定期整存整取存款账户存入的款项，期限自2016年9月23日至2016年12月23日，年利率1.48%。

（四）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1日	64,890,379.96	668,357.00	1,151,991.00	8,670,707.08	75,381,435.04
2、本期增加金额	477,285.97	--	--	1,852,212.99	2,329,498.96
1) 购置	--	--	--	668,399.69	668,399.69
2) 在建工程转入	477,285.97	--	--	1,183,813.30	1,661,099.2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6年9月30日	65,367,665.93	668,357.00	1,151,991.00	10,522,920.07	77,710,934.00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月1日	4,758,174.45	110,287.02	361,311.92	2,020,592.64	7,250,366.03
2、本期增加金额	1,454,973.43	43,532.71	164,362.78	874,637.01	2,537,505.93
1) 计提	1,454,973.43	43,532.71	164,362.78	874,637.01	2,537,505.9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6年9月30日	6,213,147.88	153,819.73	525,674.70	2,895,229.65	9,787,871.96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月1日	4,157,791.04	--	--	--	4,157,791.04
2、本期增加金	--	--	--	--	--

额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6年9月30日	4,157,791.04	--	--	--	4,157,791.0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996,727.01	514,537.27	626,316.30	7,627,690.42	63,765,271.00
2、期初账面价值	55,974,414.47	558,069.98	790,679.08	6,650,114.44	63,973,277.97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月1日	19,933,288.78	653,657.00	1,151,991.00	6,746,158.58	28,485,095.36
2、本年增加金额	44,957,091.18	14,700.00	--	1,924,548.50	46,896,339.68
1) 购置	--	14,700.00	--	668,199.51	682,899.51
2) 在建工程转入	44,957,091.18	--	--	1,256,348.99	46,213,440.17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5年12月31日	64,890,379.96	668,357.00	1,151,991.00	8,670,707.08	75,381,435.04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月1日	3,212,425.62	53,088.90	142,161.55	1,169,180.01	4,576,856.08
2、本年增加金额	1,545,748.83	57,198.12	219,150.37	851,412.63	2,673,509.95
1) 计提	1,545,748.83	57,198.12	219,150.37	851,412.63	2,673,509.95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5年12月31日	4,758,174.45	110,287.02	361,311.92	2,020,592.64	7,250,366.03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月1日	3,461,149.35	--	--	--	3,461,149.35
2、本年增加金额	696,641.69	--	--	--	696,641.69
1) 在建工程转入	696,641.69	--	--	--	696,641.69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5年12月31日	4,157,791.04	--	--	--	4,157,791.04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5,974,414.47	558,069.98	790,679.08	6,650,114.44	63,973,277.97
2、年初账面价值	13,259,713.81	600,568.10	1,009,829.45	5,576,978.57	20,447,089.93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月1日	19,339,878.21	636,057.00	202,068.00	2,924,367.00	23,102,370.21
2、本年增加金额	1,642,466.56	17,600.00	949,923.00	3,821,791.58	6,431,781.14
1) 购置	1,061,905.79	17,600.00	949,923.00	3,821,791.58	5,851,220.37
2) 在建工程转入	580,560.77	--	--	--	580,560.77
3、本年减少金额	1,049,055.99	--	--	--	1,049,055.99
1) 处置或报废	1,049,055.99	--	--	--	1,049,055.99
4、2014年12月31日	19,933,288.78	653,657.00	1,151,991.00	6,746,158.58	28,485,095.36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月1日	2,949,151.46	52,455.57	31,058.29	877,610.70	3,910,276.02
2、本年增加金额	608,077.95	633.33	111,103.26	291,569.31	1,011,383.85
1) 计提	608,077.95	633.33	111,103.26	291,569.31	1,011,383.85
3、本年减少金额	344,803.79	--	--	--	344,803.79
1) 处置或报废	344,803.79	--	--	--	344,803.79
4、2014年12月31日	3,212,425.62	53,088.90	142,161.55	1,169,180.01	4,576,856.08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月1日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3,461,149.35	--	--	--	3,461,149.35
1) 计提	3,461,149.35	--	--	--	3,461,149.35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年12月31日	3,461,149.35	--	--	--	3,461,149.35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259,713.81	600,568.10	1,009,829.45	5,576,978.57	20,447,089.93
2、年初账面价值	16,390,726.75	583,601.43	171,009.71	2,046,756.30	19,192,094.19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6,376.53万元、6,397.33万元及2,044.71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7.00%、38.89%及18.34%；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中房屋建筑物占比84.12%、机器设备原值占比为0.86%，运输设备占比1.48%，电子设备占比13.5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内容为：

固定资产类别	主要内容
房屋建筑物	办公楼、水上乐园、起漂点服务中心、游客接待中心
机器设备	变压器、电锅炉
运输设备	车辆
其他设备	漂流艇、电子门票系统、办公用空调、电脑等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用于保障公司的基本办公和运营服务需求，属于公司基本运营资产。

随着公司不断发展、生产运营需求加大，报告期内新增金额重大的水上乐园、漂点服务中心及游客接待中心等固定资产。

增设水上乐园项目系基于贵阳市场需求但尚未有水上乐园类项目、改变公司漂流观光产品单一性、并为公司从单一季节产品向多季节产品的扩展的公司发展战略。截止报告期末，水上乐园的投入合计金额约3100万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游乐设施设备的投入。其中房屋建筑物投入金额约2300万元，其已投入并完工的房屋建筑物为乐园项目扩建预留了空间，预计2017年将增加水、旱两类游乐设施，使乐园从单季节产品向多季节产品延伸，增加创收点，快速提升乐园的盈利能力，降低公司季节性运营风险。

重建起漂点服务中心、新增游客接待中心的主要原因系2011年度及以前，漂流里程4公里，景区最高单日接待量不足4000人次；公司于2013年将漂流河道延长至8公里，景区单日接待人次提升至5000人次，同时，公司于2014年4月获批国家4A级旅游景区，进一步提升了景区的美誉度和知名度，配套服务设施同步增加，设施和服务质量等级需求增加。

水上乐园、游客接待中心及起漂点服务中心分别于2015年6月、2015年1

月及 2015 年 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同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将上述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但因上述项目与公司 2014 年剥离项目（筑国资复（2014）338 号）属于同一个标的，剥离业务需要将其拆分为不同的建设主体并完善建设手续导致工程的结算（土建工程）延后至 2016 年 2 月办理。公司在结转固定资产时，已结算的按结算金额为作为结转固定资产的作价依据；对未办理完结算手续的项目，结合预算、已支付款项、施工合同、计提未支付部分（经监理方核实、并与施工方进行对账）合计作为结转固定资产的作价依据。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三个重大工程项目均已办理完成工程结算和决算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工程结算情况	工程决算情况
水上乐园	2016 年 2 月完成主体工程结算(黔欣盛(结)字第(2016-046)号,主体工程结算金额为 2,054.18 万元。	2016 年 3 月完成决算(川中安会 08B(2016)012 号),水上乐园工程决算金额为 3,007.79 万元。
游客接待中心	2016 年 2 月完成主体土建工程结算金额为 405.45 万元(广建咨询(结)字第(2016-013))号)、2014 年 1 月完成主体木建工程采购和安装结算合计金额 237.06 万元(黔欣盛(结)字第(2014-020)号、黔欣盛(结)字第(2014-021)号)。	2016 年 3 月完成决算(川中安会 08B(2016)011 号),游客接待中心工程决算金额为 686.27 万元。 注
起漂点服务中心	2016 年 2 月完成主体土建工程结算金额为 463.58 万元(广建咨询(结)字第(2016-014)号、2014 年 1 月完成主体木建工程采购和安装结算合计金额 303.00 万元(黔欣盛(结)字第(2014-020)号、黔欣盛(结)字第(2014-021)号)。	2016 年 3 月完成决算(川中安会 08B(2016)010 号),起漂点服务中心工程决算金额为 810.23 万元。

注:游客接待中心项目中 2015 年新增呼叫系统(10.09 万元)未纳入决算报告核定金额。

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成本主要为工程款(包括土建工程款和木建工程款),其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水上乐园	游客接待中心	起漂点服务中心
施工工程款	20,541,815.14	6,425,124.20	7,665,827.14
设备款	8,000,000.00	—	—
费用待摊(监理、工资、设计费用等)	1,536,080.00	437,556.45	436,510.77
合计	30,077,895.14	6,862,680.65	8,102,337.91

游客接待中心、起漂点服务中心因 2014 年 7 月遭遇“7.16”特大洪水灾害,造成建筑部分毁损,公司根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申请企业资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涉及的水灾受损实物资产损失价值的评估说明》分别计提了 531,622.40 元、165,140.69 元减值准

备，上述减值准备随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时一并转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水上乐园、游客接待中心、起漂点服务中心的最终决算金额与公司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一致。

房屋建筑物产证情况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三）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五）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水世界乐园	--	--	--
起漂点服务中心	--	--	--
游客接待中心	--	--	--
其他零星工程	--	--	--
合计	--	--	--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水世界乐园	--	--	--
起漂点服务中心	--	--	--
游客接待中心	--	--	--
其他零星工程	378,828.70	--	378,828.70
合计	378,828.70	--	378,828.7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水世界乐园	26,563,565.10	--	26,563,565.10
起漂点服务中心	8,102,337.91	165,019.29	7,937,318.62
游客接待中心	6,862,680.65	531,622.40	6,331,058.25
其他零星工程	--	--	--
合计	41,528,583.66	696,641.69	40,831,941.97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本期其他减少	2016年9月30日
其他零星工程	378,828.70	1,282,270.57	1,661,099.27	--	--
合计	378,828.70	1,282,270.57	1,661,099.27	--	--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本期其他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水世界乐园	26,563,565.10	3,514,330.04	30,077,895.14	--	--
起漂点服务中心	8,102,337.91	--	8,102,337.91	--	--
游客接待中心	6,862,680.65	100,881.40	6,963,562.05	--	--
其他零星工程	--	1,448,473.77	1,069,645.07	--	378,828.70
合计	41,528,583.66	5,063,685.21	46,213,440.17	--	378,828.70

注：游客接待中心项目 2015 年度新增 10.09 万系呼叫排队系统。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本期其他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水世界乐园	--	26,563,565.10	--	--	26,563,565.10
起漂点服务中心	9,720,048.10	1,854,471.90	--	3,472,182.09	8,102,337.91
游客接待中心	10,346,976.11	2,669,959.49	--	6,154,254.95	6,862,680.65
其他工程	66,952,591.36	74,725,670.96	580,560.77	141,097,701.55	--
合计	87,019,615.57	105,813,667.45	580,560.77	150,724,138.59	41,528,583.66

2014 年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是公司根据贵阳市国资委出具的筑国资复（2014）338 号文件，将公司部分未完工的酒店等在建工程合计 150,724,138.59 元剥离至旅文集团，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均已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并计提折旧。

公司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1）水上乐园

2012 年，有限公司成为旅文集团全资子公司后，即着手筹划建设水上乐园项目。2013 年 1 月 5 日，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水上世界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修发改发[2013]48 号），通知有限公司于备案二年内，在修文县六屯乡大寨村进行“桃源河水上世界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建设内容包括水上游乐设施及配电房等相关基础设施。

为进一步落实《中共修文县委、修文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贵钢及黔轮胎等十个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的通知》（修委[2011]100 号）的要求，在修文县国土资源

局总体规划安排下，有限公司取得修文县国土资源局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贵阳修文桃源河魔幻漂流水上世界项目用地手续的证明》，在相关土地规划调整尚未完成且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的情况下开工建设“水上乐园”。

2013 年 12 月 6 日，有限公司取得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签发的《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修文桃源河生态旅游度假区建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修发改发[2013]706 号），同意有限公司在六屯乡三寨村使用自筹资金建设水上世界及其他基础配套设施建议项目，项目实施年限为 2014 年至 2015 年。

2013 年 12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取得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签发的《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修文桃源河生态旅游度假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的批复》（修发改发[2013]754 号），水上乐园的建设投资概算为工程费用 2,252.19 万元，设备款 800 万元，合计概算金额为 3,052.19 万元。

2015 年 6 月，水上乐园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开始投入试运营，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预算、合同价款及与工程方对账核定金额 30,077,895.14 元转入固定资产，公司先后于 2016 年 2 月、3 月办理完竣工结算和决算，最终决算金额为 3,007.79 万元。

水上乐园项目规划手续办理情况如下：

201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办理了桃源河水上建设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修地字第 520000201603087 号、筑规地字 2016XW006）。

2016 年 9 月 27 日，公司办理了桃源河水上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修建字第 520000201602611 号、筑规建字 XW010）。

2016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办理了桃源河水上建设项目第【1】标段《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5201231611200104—SX-002）。

水上乐园项目环评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五）环境保护情况”。

先后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和 11 月 15 日、2016 年 12 月 2 日取得水上乐园项目土地产权证书、房屋产权证书，2016 年起公司所在地实施统一不动产登记政策，其最新产证信息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三）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2）起漂点服务中心

2012年5月，有限公司取得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签发的《关于对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起漂点码头建议项目进行备案的通知》（修发改发[2012]143号），以自筹资金投资建设，2012年与中标施工单位遵义通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该项目于2014年6月构架完成，未装修，同期申请办理房产证，于2014年7月取得房产证，后因景区2014年7月遭遇“7.16”特大洪水灾害，造成建筑部分毁损需修缮，同时影响装修进度，至2015年1月完工，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将其转入固定资产，并先后于2016年2月、3月办理完竣工结算和决算，最终决算金额为810.23万元。

起漂点服务中心规划手续办理情况如下：

2011年9月5日，有限公司办理了桃源河漂流景区服务中心、接待站、接待中心用地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修地字第520000201111950号）。

2012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起漂点码头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修建字第520000201221842号）。

2012年7月18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起漂点码头建设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520123201207180201）。

起漂点服务中心项目环评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五）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先后于2011年8月、2014年7月取得起漂点服务中心的土地产权证书、房屋产权证书，2016年起公司所在地实施统一产证登记政策，其最新产证信息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三）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3）游客接待中心

2012年5月，有限公司取得修文县发展和改革局签发的《关于对桃源河魔幻漂流有限公司起漂点游客接待中心及生态停车场建设项目进行备案的通知》（修发改发[2012]147号），以自筹资金投资建设，2012年与中标施工单位贵州亿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该项目于2014年6月构架完成，未装修，同期申请办理房产证，于2014年7月取得房产证，后因景区2014年7月遭遇“7.16”特大洪水灾害，造成建筑部分毁损需修缮，同时影响装修进度，至2015年1月完工，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将其转入固定资产，并先后于2016年2月、3月办理完竣工结算和决算，最终决算金额为686.27万元。

游客接待中心规划手续办理情况如下：

2011年9月5日，有限公司办理了桃源河漂流景区服务中心、接待站、接待中心用地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修地字第520000201111950号）。

2012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起漂点游客接待中心及生态停车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修建字第520000201220559号）。

2012年7月18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起漂点游客接待中心及生态停车场建设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520123201207180101）。

游客接待中心项目环评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五）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先后于2011年8月、2014年7月取得游客接待中心的土地产权证书、房屋产权证书，2016年起公司所在地实施统一产证登记政策，其最新产证信息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三）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六）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1日	2,879,588.33	97,000.00	645,000.00	3,621,588.3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购置	1,519,000.00	--	--	1,519,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2015年8月31日	4,398,588.33	97,000.00	645,000.00	5,140,588.33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月1日	244,764.97	37,033.33	68,962.26	350,760.56
2、本期增加金额	46,358.40	14,550.00	12,169.71	73,078.11
（1）计提	46,358.40	14,550.00	12,169.71	73,078.1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2015年8月31日	291,123.37	51,583.33	81,131.97	423,838.67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月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15年8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07,464.96	45,416.67	563,868.03	4,716,749.66
2、期初账面价值	2,634,823.36	59,966.67	576,037.74	3,270,827.77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月1日	2,879,588.33	97,000.00	645,000.00	3,621,588.33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 购置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15年12月31日	2,879,588.33	97,000.00	645,000.00	3,621,588.33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月1日	187,168.27	17,633.33	52,735.85	257,537.45
2、本年增加金额	57,596.70	19,400.00	16,226.41	93,223.11
(1) 计提	57,596.70	19,400.00	16,226.41	93,223.11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15年12月31日	244,764.97	37,033.33	68,962.26	350,760.56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月1日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15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634,823.36	59,966.67	576,037.74	3,270,827.77
2、年初账面价值	2,692,420.06	79,366.67	592,264.15	3,364,050.88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月1日	2,879,588.33	17,000.00	645,000.00	3,541,588.33

2、本年增加金额	--	80,000.00	--	80,000.00
(1) 购置	--	80,000.00	--	80,0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14年12月31日	2,879,588.33	97,000.00	645,000.00	3,621,588.33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月1日	129,581.47	6,233.33	36,509.44	172,324.24
2、本年增加金额	57,586.80	11,400.00	16,226.41	85,213.21
(1) 计提	57,586.80	11,400.00	16,226.41	85,213.21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14年12月31日	187,168.27	17,633.33	52,735.85	257,537.45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月1日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14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692,420.06	79,366.67	592,264.15	3,364,050.88
2、年初账面价值	2,750,006.86	10,766.67	608,490.56	3,369,264.09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71.67万元、327.08万元、336.41万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74%、1.99%及3.02%。

公司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相关信息详见第二节之“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之“（二）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土地抵押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之“（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83,024.71	877.00	2,073.00
小计	83,024.71	877.00	2,073.00
所得税率（%）	25	25	25

合计	20,756.18	219.25	518.25
----	-----------	--------	--------

(八)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83,024.71	877.00	2,073.00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4,157,791.04	4,157,791.04	4,157,791.04
合计	4,240,815.75	4,158,668.04	4,157,791.04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参见本节之“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9. 应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参见本节之“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10. 存货”。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参见本节之“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13.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2014年因水灾事件，根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申请企业财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涉及的水灾受损实物财产损失价值的评估说明》计提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准备，此减值准备于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获得当地税务局的认可，于税前已抵扣，故不存在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异问题。

五、重大债务

(一) 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07,436.79	91.48	801,097.43	100.00	248,700.00	100.00
一至二年	84,521.88	8.52	--	--	--	--
合计	991,958.67	100.00	801,097.43	100.00	248,700.00	100.00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99.20万元、80.11

万元及 24.87 万元，占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1.23%、20.56%及 0.27%，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零星工程款。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江苏西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0,100.00	18.16	非关联关系	工程款	1 年以内
贵州网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9,634.43	12.06	非关联关系	工程款	1 至 2 年
四川长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957.27	9.80	非关联关系	工程款	1 年以内
	6,241.83				1 至 2 年
贵州万华科技有限公司	97,000.00	9.78	非关联关系	工程款	1 年以内
贵阳市南明区杨祯调味品批发部	75,360.60	7.60	非关联关系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569,294.13	57.40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修文县海事局	222,000.00	27.71	非关联关系	船舶检测费	1 年以内
贵州长康绿业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18.72	非关联关系	货款	1 年以内
徐乾又	139,700.00	17.44	非关联关系	工程款	1 年以内
贵州泳装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106,693.95	13.32	非关联关系	货款	1 年以内
贵阳市南明区康利个体食杂经营部	93,131.60	11.63	非关联关系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711,525.55	88.82	--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修文县海事局	248,700.00	100.00	非关联关系	船舶检测费	1 年以内
合计	248,700.00	100.00	—	—	—

(二) 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28,480.00	100.00	95,330.00	100.00	1,004,312.00	36.79
一至二年	--	--	--	--	1,725,595.00	63.21
合计	28,480.00	100.00	95,330.00	100.00	2,729,907.00	100.00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2.85万元、9.53万元及279.90万元，占负债的比重分别为0.61%、2.45%及2.92%。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门票款，因2014年水灾导致经营受影响，2013年预收旅行社门票款未能消费完导致2014年预收款项余额大，2015年、2016年1-9月，运营正常，预收款项余额大幅下降。

截至2016年9月30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关联方门票款；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2016年9月30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北京酷讯科技有限公司	28,480.00	100.00	非关联关系	门票款	1年以内
合计	28,480.00	100.00	--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95,330.00	100.00	非关联关系	门票款	1年以内
合计	95,330.00	100.00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1,000,000.00	99.84	非关联关系	门票款	1年以内
	1,725,595.00				1至2年
白马峪	4,312.00	0.16	关联关系	门票款	1年以内
合计	2,729,907.00	100.00	--	--	--

(三)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9,827.22	15.79	564,860.72	48.09	89,113,365.41	99.35
一至二年	15,955.40	25.64	98,764.20	8.41	455,105.02	0.51
二至三年	36,453.10	58.57	510,882.10	43.50	129,997.48	0.14
合计	62,235.72	100.00	1,174,507.02	—	89,698,467.91	100.00

2016年9月末、2015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6.22万元、117.45万元及8,969.85万元，占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33%、30.15%及96.1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及暂收的质保金等。

2014年度公司由于有水上乐园等经营场地大规模构建支出，公司向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拆入资金或代垫工程款；2015年度，其中应付控股股东旅文集团借款8,800万元转为股本，增加对公司的投资，具体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之“（六）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故2015年8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大幅下降。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账龄
李家友	16,000.00	25.71	质保金	非关联方	2-3年
李磊	11,098.00	17.83	质保金	非关联方	2-3年
徐乾又	10,181.40	16.36	质保金	非关联方	1-2年
贵州康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827.22	15.79	质保金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贵州启源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300.00	8.52	质保金	非关联方	1-2年
合计	52,406.62	84.21	—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账龄
旅文酒店	30,821.78	45.30	租车费及其他	关联方	1年以内
	6,466.12				1-2年
	494,767.10				2-3年
申万宏源	300,000.00	25.54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84,000.00	7.15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70,000.00	5.96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贵阳市南明区贵福防腐木业个体经营部	48,562.50	4.13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2年
合计	1,034,617.50	88.08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账龄
旅文集团	88,469,474.51	98.63	代垫款	关联方	1年以内
旅文酒店	6,466.12	0.56	租车费及其他	关联方	1年以内
	365,000.02				1-2年
	129,997.48				2-3年
贵阳市南明区贵福防腐木业个体经营部	248,562.50	0.28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贵州大众广播传媒有限公司	119,280.00	0.13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任道志	84,000.00	0.09	质保金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合计	89,422,780.63	99.69		--	--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6,890.28	--	--
营业税	--	531.66	--
企业所得税	2,596,031.49	273,817.44	--
个人所得税	3,052.40	2,339.10	8,588.68
城建税	2,350.81	6.30	--
教育附加	2,364.34	19.82	--
合计	2,650,689.32	276,714.32	8,588.68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37,210,000.00	137,210,000.00	4,210,000.00
资本公积	27,128,406.93	27,128,406.93	18,890,905.27
盈余公积	--	--	950,364.30
未分配利润	3,333,178.02	-3,739,413.19	-5,887,541.20
合计	167,671,584.95	160,598,993.74	18,163,728.3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实际控制人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旅文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95% 的股份。	130,349,500	95.00
合计	--	130,349,500	95.00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旅文酒店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5% 的股份；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朱勇	董事长
任峰	董事、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涛	董事、副经理
马林	董事、财务负责人
麦海鸿	董事、副经理
黄雁	监事会主席
文艺筑	监事
王卫国	职工监事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红枫湖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白马峪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贵阳市美术广告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贵阳在路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贵阳中旅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瑞金酒店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高坡峡谷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天河潭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旅文建设管理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鑫东方文化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瑞丰民族文化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青岩古镇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贵阳旅文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已注销)
贵阳旅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已注销)

实际控制人、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旅文酒店，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茜，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

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章程、协议、申请书记载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酒店管理；酒店建设咨询；酒店经营咨询；酒店管理培训；酒店人力资源培训；旅游客运的管理服务；国内广告代理；会议、会展的组织及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汽车租赁；销售：旅游工艺品及用品，酒店用品，酒店设备，文化体育用品。许可经营项目：餐饮（在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自然人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红枫湖，成立于1990年5月28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187万元，法定代表人：刘义宁。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章程、协议、申请书记载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游船管理服务；景点开发；室内装饰；旅游用品出租；摄录像服务；影照冲扩；销售：建材，家电，计算机，针纺织品，旅游工艺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民用五金。

白马峪，成立于2013年4月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水果种植及销售，旅社服务，餐饮服务（不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公共浴室服务；饮料[瓶（桶）装饮用水类（其它饮用水）]的生产、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涉及需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须凭有效前置审批或许可证经营。）

贵阳市美术广告公司，成立于1991年4月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14.5万元，法人代表：芦军。公司经营范围：广告、装璜工程、摄影、资料拍摄、日化洗涤用品、百货。工艺美术品、批发文教用品、音响设备（不含摄录相机）、眼镜、服装。

贵阳在路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9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姚佳林。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软硬件设计、开发及销售；广告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销售：计算机耗材及配件；提供旅游服务、旅游商品交易平台；旅游咨询服务；会务服务；订房服务；票务服务；旅游商品销售。)

贵阳中旅,成立于1991年12月25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50万元,法人代表:孙胜国。公司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瑞金酒店,成立于1998年10月1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1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勇。经营范围:住宿、餐饮、美容、美发、舞厅、卡拉OK、烟、酒、日用百货、饮料、书刊、服装、洗烫;房屋租赁。

高坡峡谷,成立于2011年6月30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芦军,经营范围:旅游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酒店管理,景区景点业、旅游交通业的投资管理,旅游文化产业投资及开发,旅游文化项目规划、建设、策划、旅游文化广告、旅游文化体育地产开发,旅游节庆、会展、体育赛事、休闲体育的开发,文化艺术咨询服务,网络艺术咨询服务,文化休闲娱乐咨询服务,旅游商品的研发投资及销售,旅游文化体育用品、设备及相关文化产品的销售。

天河潭,成立于2006年7月5日,注册资本人民币8572万元,法定代表人:司元霞。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经营范围:饭店(酒店)业、旅行社业、景区景点业、旅游交通业投资管理,旅游商品研发投资,旅游节庆、会展、体育赛事、休闲体育开发;旅游文化项目规划、建设、策划,旅游文化广告、旅游体育地产开发;文化艺术服务、网络艺术服务,文化休闲娱乐服务、其他文化服务;文化体育用品、设备及相关文化产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前置许可的项目)。)

旅文建设管理,成立于2016年4月26日,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法定代表人:林海。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仿古建筑工程的施工；工程项目投资（利用自有资金投资）；旅游文化项目投资（利用自有资金投资）；计算机软件开发及应用；手机软件开发及应用；物业管理；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工程施工；道路与土石方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公路工程施工；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固定资产管理(不含投融资理财、投融资理财咨询业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违法金融活动、不得从事未经批准的金融活动)；房地产经纪；非金融性项目投资(不含投融资理财、投融资理财咨询业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违法金融活动、不得从事未经批准的金融活动)。)

鑫东方文化，成立于2011年8月10日，注册资本陆佰万元整，法定代表人：黄虎。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旅游文化投资及咨询服务；销售：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包装材料，机械配件，建材，文化办公用品，照明电器，不锈钢制品，铝合金，钢材，消防设备，机电产品，金属材料，水泵及配件，五金轴承，紧固件，标准件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花卉，苗木。※※许可经营项目：（无）。※※※。

瑞丰民族文化，成立于2016年4月20日，注册资本：3201.5万人民币元。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青岩古镇，成立于2015年5月6日，注册资本壹亿元整，法定代表人：徐东。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住宿，餐饮（以上经营范围在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民族工艺品的开发及销售，旅游景区经营与管理，会务展服务，广告的发布及制作，体育赛事的组织活动服务，旅游文化项目开发、建设、经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有行政审批的，凭经营许可证经营）。

贵阳旅文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经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贵阳）登记内销字【2015】第484号）完成注销登记。

贵阳旅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经南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签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注销登记。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公司销售漂流观光、水上乐园项目门票的关联交易，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重(%)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重(%)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重(%)
旅文集团	--	--	--	--	434,000.00	6.20
贵阳中旅	1,215,660.38	5.93	299,960.00	1.44	--	--
合计	1,215,660.38	5.93	299,960.00	1.44	434,000.00	6.20

公司与旅文集团的交易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与公司销售给散客一样，定价公允。

公司与贵阳中旅 2015 年度的交易定价主要依据市场价格。具体为：漂流观光定价为散客票价的 6 折，同期公司与非关联方贵州中海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海”）定价为散客的 5 折。基于和贵州中海的销售合同始于 2012 年，公司将其定位为主要销售渠道商与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结算价款为散客票价的 5 折，合同期内，贵州中海年销售额在公司收入中占比均在 15%以上；而公司和贵阳中旅初次合作开始于 2015 年，当年年销售额占比为 1.44%。因此，基于贵州中海和贵阳中旅在公司客户管理的定位不同，上述定价差异是合理和公允的。

公司与贵阳中旅 2016 年 1-9 月的交易定价依据为公司其他旅行社客户市场价格。其中漂流观光分阶段定价，即 7、8 月节假日漂流观光定价为散客的 6.5 折，其他时段定价为散客的 5.6 折左右；水上乐园项目定价为散客的 6.2 折。

综上，公司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门票金额分别为 121.57 万元、30.00 万元及 43.40 万元，占当期同类交易的比重分别为 5.93%、1.44%及 6.20%，占比低，且定价公允，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

（2）关联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比重 (%)		比重 (%)		比重 (%)
白马峪	19,620.00	0.56	42,435.00	1.06	--	--
合计	19,620.00	0.56	42,435.00	1.06	--	--

报告期内，公司向白马峪采购饮用水，公司与白马峪的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公允。

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向关联方白马峪的采购饮用水分别为1.96万元、4.24万元及0.00万元，占当期同类交易的比重分别为0.56%、1.06%及0.00%，占比低，且定价公允，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公司的拆借及代垫款等资金往来情况。

① 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回拆出资金：			
白马峪	--	--	1,579,480.00
合计	--	--	1,579,480.00
拆出资金：			
白马峪	--	--	1,0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0

报告期内，因白马峪2013年4月注册经营，其自有资金无法支付大额的工程款，存在向贵阳有限拆借资金用于支付工程款的情况。2014年1月白马峪为支付前期修缮进度款向贵阳有限拆借资金100万元，上述拆借资金未约定借款期限、未约定和收取借款利息，白马峪已于2014年5月14日偿还全部拆借资金1,579,480.00元。

同时，自2014年5月19日全部清理完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② 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拆入、关联方代垫款等：			
旅文酒店	23,678.83	30,821.78	6,466.12
旅文集团	2,791,736.78	2,458,254.20	452,729,141.32
合计	2,815,415.61	2,489,075.98	452,735,607.44
偿还拆入资金及代垫款等：			

旅文酒店	555,733.83	230.40	6,466.12
旅文集团	2,825,851.86	90,893,613.63	461,653,780.80
其中：债权转股权		88,000,000.00	--
资产划拨	--	--	276,041,793.43
公司间资金划转、代垫款等	2,825,851.86	2,893,613.63	185,611,987.37
合计	3,381,585.69	90,893,844.03	461,660,246.92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拆入或关联方代公司垫付资金情形：

2014 年主要为公司需水上乐园及酒店及其他工程需要大量资金流出向股东拆入资金或股东代垫支出；2015 年度减少主要为公司 2015 年 4 月公司欠控股股东旅文集团 8,800 万元转为股权出资；2016 年 1-9 月资金往来旅文集团尚未就剥离在建酒店项目建立银行账户及社保账户，通过公司银行账户划转工程人员工资费用支出，上述划转工程人员工资费用事项因旅文集团已开立银行账户和社保账户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起全面消除，自 2016 年 11 月 23 日起未有类似资金往来情形。

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时，管理不规范，有限公司与股东之前的资金往来比较随意，造成较大额度的资金拆入与拆出，即集团之间的资金调度；同时，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需水上乐园及酒店及其他工程需要大量资金流出，而公司可供抵押资产提供的独立融资能力较为有限，故向股东拆借资金或股东替公司代垫支出，公司上述拆借资金，不符合《贷款通则》的规定，存在一定的瑕疵，未约定利息，存在一定的不公允性。

根据公司与股东往来款（期初余额+期末余额）/2 及当年一年期的基准利率对上述拆借资金进行模拟测算，其对当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其他应付款平均余额	2015 年 其他应付款平均余额	2014 年 其他应付款平均余额
旅文集团	17,057.54	44,251,794.80	92,931,794.25
扣除：划拨工程占用资金*	--	--	82,050,415.39
占用旅文集团资金	17,057.54	44,251,794.80	10,881,378.86
旅文酒店	266,027.50	516,759.31	501,463.62
关联方其他应付平均余额合计	283,085.04	44,768,554.11	11,382,842.48
利率（%）	4.30	4.60	5.60
应支付利息	9,129.49	2,059,353.49	637,439.18

经审计净利润	7,072,591.21	5,225,265.37	-14,781,721.41
占比(%)	0.13	39.41	-4.31

注：*根据贵阳市国资委出具的筑国资复（2014）338号文件，2014年12月将公司在建酒店等在建工程150,724,138.59元剥离至旅文集团。

根据上述模拟测算，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模拟测算利息金额分别为0.91万元、205.94万元及63.74万元，占当年经审计净利润比重的绝对值分别为0.13%、39.41%及4.31%。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

但公司先后于2014年12月将其中未完工酒店等在建工程划拨至旅文集团，同时2015年水上乐园建设已经基本完成，无需重大资金支出；于2015年4月公司欠控股股东旅文集团8,800万元转为股权；于2015年12月股份改制，规范管理，已全面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资金往来；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全面消除对关联方资金的依赖，代划转工程人员工资费用事项因旅文集团已开立银行账户和社保账户于2016年11月23日起全面消除，自此未再有类似资金往来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接受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之“（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以上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未约定担保费用，其定价不公允，但公司已于2014年2月还清贷款，上述关联担保已履行完毕。

（2）关联剥离交易

2014年度，公司按照贵阳市国资委（筑国资复（2014）338号）批复，将未完工在建工程（酒店和温泉等）及减值损失、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以及对应的负债等剥离给股东旅文集团。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本次剥离的在建工程（酒店和温泉等）等项目因投入大预计总投入约3个亿、建设周期长预计2017年完工，2014年贵阳有限综合考虑其自身支付能力、资本市场规范运作需求、减少关联方资金依赖提升公司独立性、优化资产结构、投资收益率、资产利用率等将其剥离。公司现有成熟业务主要包括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业务，具备提供服务、销售等完整的产业链，竞争优势明显；报告

期内，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6.23%、95.03%、96.65%，主营业务明确，2016年1-9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9.47%、49.49%及-40.61%，净利润分别为707.26万元、522.53万元、-1,478.17万元，公司总体上盈利能力较强，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未受本次剥离业务影响，通过本次业务剥离优化了资产结构；提高了资产利用率和收益率；减少了公司对关联方资金的依赖，提升了公司的独立性；同时，本次业务剥离交易，以经审计的账面价格作为剥离转让计价基础，定价公允，不存在显失公允或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贵阳中旅	11,850.00	—	—
合计		11,850.00	—	—
预收款项	白马峪	—	—	4,312.00
合计		—	—	4,312.00
其他应付款	旅文集团	—	34,115.08	88,469,474.51
	旅文酒店	—	532,055.00	501,463.62
合计		—	566,170.08	88,970,938.13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时，未制定关联交易相关制度，除2014年度资产剥离外其他关联交易未经相关决策程序，存在一定瑕疵。

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对股改前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如下书面确认：称知悉上述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公司拆借或代垫工程款未约定利息、关联方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未收取费用、公司向关联交易定价不公允，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程序，存在一定的瑕疵。但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经营及融资只能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对于大额的工程支出只能向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公司拆入资金，以上资金未收取利息，存在一定定价不公允性，但是上述行为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未损害公司利益，同时公司2015年起向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金额或代垫工程款已明显减少。

同时，董事会承诺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保证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定价，维护公司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对股改前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如下书面确认：称知悉上述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公司拆借或代垫工程款未约定利息以及关联方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未收取费用，关联交易定价不公允，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程序，存在一定的瑕疵，但是上述行为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未损害公司利益，同时公司 2015 年起向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金额或代垫工程款已明显减少。同时，监事会承诺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保证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定价，维护公司的利益。

公司 2015 年创立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做出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已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规定如下：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公司拟于关联人达成的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以下程序审议批准。

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2、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定如下：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

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2016年1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股东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代垫酒店项目费用的议案》，由于旅文集团在资产剥离后未就该资产单独开设银行账户和社保账户，委托公司代转付工资社保等费用，并预计于2016年底清理完成。

2016年4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16年度向关联方贵阳中旅销售漂流观光、水上乐园项目门票金额不超过150万元；预计公司2016年度向关联方白马峪采购的饮用水不超过4万元。同时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的经营管理中，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公司利益，注意关联方的交易公允性，并签订合同，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业务合作，资金独立，往来款项清晰。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2月，公司改制成为股份公司，委托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8月31日，并于2015年10月9日出具了北京亚超评报字[2015]04091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0,190.75	10,190.82	0.07
2	非流动资产	6,781.52	11,721.02	4,939.50
3	资产总计	16,972.27	21,911.84	4,939.57
4	流动负债	473.93	473.93	--
5	非流动负债	64.50	64.50	--
6	负债合计	538.43	538.43	--
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6,433.84	21,373.41	4,939.57

股份公司设立时，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于2015年12月2日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之“（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任何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依据以后年度盈利与现金流的具体状况，由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事项。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旅文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30,349,5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95.00%。公司股权集中，如果控股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为避免控股股东不当控制，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重大事项严格按照制度要求由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集体决策。考虑到股份公司规范运行时间较短，公司制度的执行情况尚需经过实践检验，短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二）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风险

自然灾害、突发性群体事件、战争、社会治安恶化等不可抗力都会对旅游业的发展产生非常严重的不利影响。这些不可抗力可能会破坏旅游景区建筑物和景观，影响游客安全，游客出于安全考虑会降低出行意愿或改变出行路线。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项目等户外亲水类项目，对如气候等自然灾害反映敏感。比如，2014 年，在公司景区旅游旺季，即 6 月至 8 月期间，漂流场所所在地发生数次重大水灾，导致旅游区游客数量出现明显下滑，进而影响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备的应急预案，实时掌握景区情况，并采取了完善的保险制度，当不可抗力对景区产生重大影响时，最大限度地降低不可抗力对公司或游客造成的损失，但仍需要关注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风险。

（三）季节性特征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项目等户外亲水类项目，受地理区位、气候条件和节假日安排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说，每年的 6 月至 9 月为景区旅游旺季，游客较多，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在此期间实现；每年的 10 月至次年 5 月为景区旅游淡季，游客稀少，公司营业收入少但人员工资、折旧摊销等刚性成本无法缩减，在这段期间经营业绩较差。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正积极探索、构建多元化发展模式，打造集漂流、观光、水上游乐、水疗、养生、会议、休闲、餐饮、娱乐、住宿等项目为一体的综合旅

游景区，以减轻季节性变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四）现金结算风险

公司属旅游行业，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为提供景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等旅游服务，收入来源主要为漂流观光门票收入和水上乐园项目门票收入，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散客，现金结算为主要的结算方式。报告期内，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现金结算收入金额分别为1,226.97万元、1,666.20万元、549.6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6.43%、80.10%、78.48%。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现金管理，并且制定了严格的内控管理制度，且通过积极引入POS机收款模式、适当增加签约旅行社等方式降低现金结算的占比等。但散客现场现金买票无法避免，且如未来不能很好地执行公司制定的内控制度，公司仍然存在现金管理风险，甚至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性将可能无法得到高水平的保证，公司财务信息的可信赖程度将会大幅降低。

基于公司客户群体多为散客，现金结算方式将仍然为主要的结算方式，针对上述风险，首先，公司引入选先进的九天电子票务操作系统进行出票及销售信息等跟踪，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景区经营实行不同部门相互分离、制约和牵制管理，设置不同部门分管销售及出售、验票等运营管理、资金管理、账务处理等；不同部门之间的经营数据相互核对和监管；公司设立专户管理，自2015年起公司与修文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及贵州威振护运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公司开立修文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六屯联社桃源分社收款专户，由贵州威振护运有限公司提供封包式上门收款服务。经营旺季，公司不定期进行现金抽盘等。其次，2016年通过引进银联商务和农村信用社的POS机收款模式、增加网络营销直签渠道并在公司游客服务中心、起漂点售票处、水上乐园等设立网络自助售票取票机等。

（五）安全事故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景区漂流、观光及水上乐园业务。由于漂流及水上乐园项目对漂流设备和水上乐园设施的产品质量、人员操作等要求严格，具有一定的危险性。一旦景区相关设备出现问题、游客或工作人员操作不当，均有可能产生安全隐患，甚至引发游客伤亡的重大安全事故。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一系列措施以降低安全事故的风险：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水上乐园安全管理制度》、《水上乐园水上救援措施》、《桃源河水上乐园

服务质量标准》等安全制度；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心支公司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修文县支公司签订了公众责任险保险合同，且保险金额能够覆盖历次所发生事故的赔偿金额。2016年10月8日，修文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实公司自2014年1月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也未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而受到修文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行政处罚。

（六）报告期内实行核定征收申报纳税的风险

公司自2014年8月起变更所得税征收缴纳方式，采用查账征收方式计缴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为25%。2014年8月以前，公司所得税采取核定征收，按照收入总额的3.7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2014年收入700.34万元，所得税费用为1.35万元，比照查账征收方式测算，所得税费用为0.00万元，税费差异金额为-1.35万元。

虽然公司变更征收方式均经税务局核定，且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5日取得贵州省修文县地方税务局三分局取得完税证明文件，证明公司在报告期间严格按照国家税收政策积极纳税，但是仍存在可能被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追缴实施查账征收以前年度税款及滞纳金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旅文集团承诺：“若未来公司因此被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追缴实施查账征收以前的税款，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缴纳的税款及滞纳金/或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若公司因此受到有权行政部门处罚而遭受损失的，由本公司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七）公司收入规模较小，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

旅游业是为游客提供游览、餐饮、购物、住宿、交通、文娱等不同业态的综合性行业。公司目前的经营业务主要集中于旅游景区经营管理，通过提供漂流观光和水上乐园服务获取门票收入，经营模式尚且单一，加之季节性等自然因素的影响，公司整体收入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700.34万元、2,080.03万元、2,051.13万元。公司抵御市场风险和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较弱，如果发生客户流失或自然灾害等事件，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显著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的景区资源优势，设计合理的旅游产品，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施差异化经营战略，在传统漂流、水上乐园业务的基

基础上，积极开发相关配套业务，吸引新的消费群体；加大网络营销平台投入，快速占领市场。

（八）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 2014 年经贵阳市国资委批准进行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即将公司未完工在建工程（酒店和温泉等）及减值损失、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以及对应的负债剥离至旅文集团。剥离的目的为提高公司资产利用率和投资收益率，优化资产结构。

本次剥离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是使公司账面资产减少了 290,934,757.06 元，账面负债减少了 296,043,595.43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了 5,108,838.37 元。

同时，剥离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减值损失使公司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了 5,108,838.37 元，即当期利润总额增加了 5,108,838.37 元，其他剥离对公司经营业绩没有直接影响；但因剥离的负债中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旅文集团代垫工程款，减少了公司对关联方资金的占用和依赖。

针对上述情形，公司日后若有类似情况，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管理办法》等规定进行执策并充分披露，杜绝任何不规范行为。

（九）关联方资金依赖风险

2016 年 9 月末、2015 年末及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分别为 6.23 万元、117.45 万元及 8,969.85 万元，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56.62 万元及 8,897.09 万元，公司借入上述借款主要用于水上乐园等建设款项的支付，以上借款均未约定利息，根据公司与股东往来款（期初余额+期末余额）/2 及当年一年期的基准利率对上述拆借资金模拟框算应付利息，将分别影响当期利润 0.91 万元、205.94 万元及 63.74 万元，占当期经审计净利润比重的绝对值分别为 0.13%、39.41%及 4.31%。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

针对上述风险，首先，公司重大工程水上乐园已验收完成并投入使用，同时，2014 年贵阳国资委出具的筑国资复（2014）338 号文件批复，将未完工的酒店等工程划入控制股东旅文集团，公司短期无重大构建支出；其次，2015 年 4 月将公司欠股东往来款 8,800 万元转为股权，最后，公司 2015 年收到股东货币资金补足前期出资额 4,921 万元，公司资金充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全面消除对关联方资金的依赖。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朱勇		任峰		王涛	
麦海鸿		马林			

全体监事：（签字）

黄雁		文艺筑		王卫国	
----	---	-----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任峰		王涛		麦海鸿	
马林					

贵阳旅文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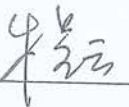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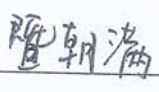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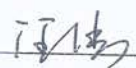



2017年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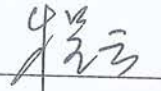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程云	 暨朝满	 汪涵	 李阳
---	--	--	---


项目负责人：(签字)


程云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2017年1月20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兹授权 薛军 (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在分管工作范围内,代表法定代表人在下列法律文件中签名或盖本人名章(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名或盖法人章的除外):

一、与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业务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协议、推荐挂牌申报文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文件、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投标文件、申请补贴文件等。

二、与企业债、金融债、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等固定收益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以及公司债受托管理业务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协议、与项目有关的各类报送审批机关或监管机构的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

三、所分管部门日常经营管理及业务开展所需签订的其他合同及法律文件。

四、其他事项

1、上述事项需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再由被授权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2、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3、授权期间内,若公司对被授权人分管工作有所调整的,授权书内容按照调整后被授权人的分管工作同步调整。

4、本授权事项原则上不得转授权。为业务开展需要，被授权人确需转授权给所分管部门指定人员的，经报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后，可转授权一次。

5、本授权书未尽事项，依据公司《法定代表人名章用印审批管理规程》执行。

授权人：李梅

被授权人：陈军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6年5月4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签章）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月20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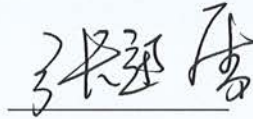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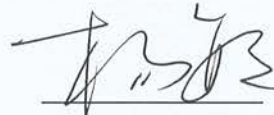


林威

经办律师（签字）：



张迅雷



杨敏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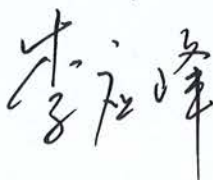


2017年1月20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签章)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